

股票代碼	4113
------	------



聯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度

年 報



年報查詢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

<http://kh.vvvvv.com.tw>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5 月 3 日 刊 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林美麗

職稱：財務部協理

電話：(07) 557-5242#212

電子郵件信箱：anne@vvvvv.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呂信杰

職稱：董事長特助

電話：(07) 557-5242#302

電子郵件信箱：hsinchieh@vvvvv.com.tw

二、總公司及台南辦事處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高雄市左營區富國路 185 號 17 樓之 2

電話：(07) 557-5242

傳真：(07) 557-5133

台南辦事處地址：台南市中西區永福路一段 189 號 9F-A2

電話：(06) 213-0559

傳真：(06) 213-062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電話：(02) 2586-5859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萬益東會計師、張倩綾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鼎祥街 63 號

電話：(07)359-0669

網址：www.rs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此情事。

六、公司網址：<http://kh.vvvvv.com.tw>

聯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年 報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6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7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資訊	47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 資訊	4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0
肆、募資情形	51
一、股本來源	51
二、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52
三、股東結構	53
四、股權分散情形	53
五、主要股東名單	53
六、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及相關資料	54
七、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54
八、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55
九、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56
十、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56
十一、公司債辦理情形	57
十二、特別股辦理情形	59
十三、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9
十四、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9
十五、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9
十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9
十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9
伍、營運概況	60
一、業務內容	6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5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 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9

四、環保支出資訊.....	70
五、勞資關係.....	70
六、重要契約.....	73
陸、財務概況.....	7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7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11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12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13
一、財務狀況.....	113
二、財務績效.....	114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11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 畫.....	115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16
七、其他重要事項.....	117
捌、特別記載事項.....	11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1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8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 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18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本公司 109 年度主係銷售左營聯上涵景、楠梓聯上峰景、台南聯上 W1、新興聯上 V1 及租賃收入等，其營業收入 219,993 仟元，較 108 年度營業收入 977,986 仟元減少 77.51%。至 109 年底止，本公司可供銷售之待售房地不多，餘尚在興建中；109 第一季推出林德官案預售，預計 110 年第二季得開始入帳。故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結果，每股盈餘為-0.5 元。

以下就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及營業計劃等分項說明：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結果報告

本公司 109 年度營收淨額為新台幣 219,993 仟元，其中出售房地收入為新台幣 218,803 仟元，租賃收入為新台幣 1,190 仟元；較 108 年營收淨額新台幣 977,986 仟元，減少新台幣 757,993 仟元；惟稅前淨損新台幣 105,339 仟元，較 108 年稅前淨損新台幣 141,281 仟元，減少新台幣 35,942 仟元。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增(減)情形，%	
	金額	金額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219,993	977,986	(757,993)	-77.51
營業成本	(174,615)	(729,948)	(555,333)	-76.08
營業毛利	45,378	248,038	(202,660)	-81.71
營業費用	(89,105)	(128,383)	(39,278)	-30.59
營業淨利	(43,727)	119,655	(163,382)	-136.54
營業外收入(支出)	(61,612)	(260,936)	(199,324)	-76.39
稅前淨損	(105,339)	(141,281)	(35,942)	-25.44
稅後淨損	(105,916)	(143,768)	(37,852)	-26.33

二、營業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 219,993	\$ 977,986
	營業毛利		45,378	248,038
	稅前淨損		(105,339)	(141,281)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0.53)	(1.06)
	股東權益報酬率(%)		(3.05)	(3.96)
	佔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2.07)	5.67
		稅前純益	(4.99)	(6.69)
	純益率(%)		(48.15)	(14.70)
	每股盈餘(元)		(0.50)	(0.68)

三、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四、研究發展狀況

- 1.業務開發及銷售方面：本公司持續開發南台灣各地土地，一〇九年度陸續推出高雄市新興區『聯上居謙』，並持續銷售『聯上涵景』、『聯上峰景』、『聯上V1』、『聯上W1』、『聯上海棠』、『聯上鉑麗』、『聯上WE』及『聯上康橋』。本公司持續興建好地段、好美學、好收藏、好實用及好安心等五好價值(5V)之建築物，以建立公司品牌，提高公司能見度。
- 2.規劃設計方面：禮聘國內知名建築師及設計師規劃，配合推案地區周邊環境特色及市場需求，規劃最適切之產品，創造附加價值，以滿足消費者之需求。
- 3.營建管理方面：對型態不同的工地，研擬最適宜的工法及工程管理機制，嚴控工程施工品質，確保工地施工安全，並確實控制成本及控管工期目標。

五、本年度營運概要

109 年度上半年歷經新冠肺炎疫情肆虐，全國經濟受到嚴重衝擊，尤以觀光餐旅業為甚，然不動產業似乎是少數非但不受疫情影響，反而因疫情蔓延全球、美中貿易大戰……等因素仍逆勢成長的產業，受惠台商回流、資金豐沛、熱錢挹注等有利條件下，加上低利的寬鬆貨幣政策，下半年開始帶動房市火熱。台南地區更是在護國神山台積電南科擴廠題材下，房市價量齊揚，成為全國矚目之焦點，本公司幸在台南地區本波起漲前已取得近萬坪尚未開發土地原料，110 年度將持續於左營區、楠梓區、新興區、前金區、苓雅區、鳳山區及大台南地區等地推出超優質建案。

六、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 1.預計本年度完工之個案(共 1 案)：聯上居謙
- 2.以前年度推出，預計本年度持續進行銷售及興建工程之個案(共 4 案)：
 - (1) 聯上海棠
 - (2) 聯上鉑麗
 - (3) 聯上 WE
 - (4) 聯上康橋
- 3.本年度新推出個案(共 1 案)：聯上大道
- 4.持續銷售之個案(共 3 案)：
 - (1) 聯上峰景
 - (2) 聯上 V1
 - (3) 聯上 W1

七、公司重要產銷政策與發展策略

1. 推案模式：依據經濟發展景氣現況、消費者購屋需求及不動產區位特性，調整推案模式，針對不同需求之消費者，提供店鋪、首購、首換、換屋、輕豪宅、豪宅或退休養老宅等等不動產產品，依據各筆土地之特性，為各消費族群量身打造規劃最適合之產品，以期發揮每塊土地之最大價值並符合市場所需。持續深耕高雄市場，並跨足大台南地區，以提供不同區域之消費者多元且優質之購屋選擇。
2. 品牌形象：資訊的透明，消費者針對建築結構安全及建材品質都更加要求，除不可取代的地段優勢，創造品牌的價值與產品的獨特性是吸引消費者的關鍵，「聯上建築」全國性品牌實力在市場上多年來已獲得海內外多方之肯定，獲獎無數。聯上建築團隊持續南北聯手強化及展現全國性品牌實力，繼續推動具聯上建築風格之高優質住宅。
3. 經營團隊：公司各部門就其專業領域各司其職，加強員工在職訓練並提供教育講習，即時更新國家政策方針與法規修正訊息，掌握產業脈動及市場動態，透過各部門及不同部門整合作業程序 SOP 的建立，構建嚴謹的作業程序，有效提高工作效率，發揮公司團隊最大的作戰能力。
4. 原料取得：土地取得乃建設公司推案之首要之務，透過掌握市場訊息與政府部門土地標售公告及嚴謹之土地評估流程，取得兼具區位發展潛力與合理價格之土地原料。
5. 施工品質：嚴格控管工程施工品質與成本、精確掌握工程進度、嚴選承攬包商，確保工程施工安全與確實工料來源品質，並以結構安全及施工安全為首要考量，力求把後續維修需求機率降至最低。
6. 銷售策略：產品銷售透過與專業之代銷公司合作，依照不同推案的產品類型與服務客群規劃銷售方案，並加強案場銷售人員之專業訓練，亦提供客戶完善的售後服務，建立消費者與公司之間的良性互動與信任感，以加速產品銷售之速度，並期達到「零餘屋」之銷售目標。
7. 客戶服務：提供本公司客戶專人客服服務，及時承接客戶需求並建立良好、順暢之溝通管道，另設有售後服務維修部門，於合理範圍內提供客戶維修方案，以期提高售後服務效率並減少消費糾紛。

八、競爭環境、法規環境、總體經營環境影響

(一) 外部競爭環境

2020 年房市買氣宛如倒吃甘蔗，上半年受新冠肺炎衝擊，房市交易量較去年減少 1.9%，下半年始買氣回穩逐漸復甦，甚至衝出一波波高潮，12 月當月六都移轉棟數達 26,252 棟，新北、台中移轉近 5,000~6,000 棟，桃園及高雄則移轉 4,000~5,000 棟，月增率 6.6%，與 2019 年同期相比年增 17.5%。年度移轉棟數，2020 年買賣移轉棟數六都總計達 25.01 萬棟，不僅較去年成長 7.8%，更創下 2014 年以來 7 年新高，2021 年一月及二月六都移轉棟數合計 39,581 棟，較去年同期年增率 18%，隨著疫苗問世、低利時代及資金充沛

的經濟體系下，2021 年買氣可望持續熱絡，儘管政府祭出各項打房措施，非自用需求受壓抑，惟剛性需求受影響程度相對稍小，仍值得期待。

土地交易部分，2020 年土地市場交易量達 3,049 億元，繼 2019 年 3,140 億元的天量後，連續 2 年站上 3,000 億元大關。高雄市地政局土地標售屢報佳績，四季土地標售共進帳近 65 億元，且脫標率達 85% 以上，第一及第三季更達百分之百脫標，土地價格亦屢創新高，岡山及鳳山重劃區土地，得標金額分別有 53% 及 73% 的溢價率。台南地區，土地標售亦有很亮麗的成績單，2020 年初老舊眷村土地活化的眷改土地案件永康精忠二村及二空 A 區皆順利簽約，平實營區都市更新案亦順利脫標於今年初完成簽約，九月份台南市政府更公告一大利多政策，放寬台南市 14 條大道容積，全台建商積極卡位台南土地。土地乃建商經營的重要原料，縱以未來房價進行評估仍產生搶標風潮，顯示原料取得與庫存乃建設公司之命脈，預估 2021 年土地市場上各建商仍會以積極的態度進行土地取得。

（二）法規環境

關於房地產的法規及相關管制規定，政策面：實價登錄 2.0 立院草案通過，政府力推希於 2021 年 7 月可正式上路，升級版 2.0 擬揭露完整門牌及將預售屋全面納入，不動產交易市場價格愈趨透明，未來銷售策略必隨之調整，議價空間將逐漸縮小；中央銀行於 12 月初宣布針對金融機構辦理不動產抵押貸款業務規定修正部分條文，並於隔日即刻生效，本次修正對房市信用管制出重手，祭出四大管制，其中土地融資成數降為 6.5 成，且其中 1 成延後撥貸，購地所需自有資金增加，融資換約對現金流產生極大的影響。稅務面：所得稅法修正草案，政院拍板定案 45% 稅率之持有期間延長至 2 年，抵扣費用未檢附憑證者，由 5% 調降為 3% 且上限 30 萬元，營利事業亦修正依持有期間採差別稅率課徵稅賦，嚴格抑制短期炒作，此一政策對資金有限的投資客造成一定程度的影響，拋售情況靜待觀察。建築技術規則：原預定去年 7 月上路實施的樓板間應加裝隔音墊規定，延至 2021 年 1 月 1 日正式實施，爾後請照之建築物皆須設計隔音墊，加上原物料上漲及缺工缺料問題，興建成本未來預期將持續向上發展。

（三）總體經營環境

新冠肺炎疫情肆虐，全球貿易近乎停擺，重創國際經濟發展，亦顛覆了人類既有的生活模式，2020 年第一、二季各國經濟成長皆衰退平均約 10%~20% 之多，第三季隨著疫苗的研發進度及疫情控制，貿易行為逐漸恢復，經濟成長緩步復甦，第三季後經濟成長平均提升為 -4%，2020 年底疫苗研發問世，各國陸續接種，貿易行為逐漸回溫，國際對於 2021 年度的經濟成長持正面態度，預測平均成長率可達 4%~5%，然各產業間不平均的復甦力道，接種尚未普及且有效性尚存變數，達到全球免疫的目標仍需時間觀察，全球金融及經濟體系仍呈現不穩定狀態。各國部分，歐美地區疫情嚴峻，尤其歐元區 GDP 等各項經濟指標 2021 年仍難以恢復疫情前之水準，反觀亞洲地區，疫情防控效果相對歐美地區佳，人民較快恢復正常工作與生活，後續經濟發展與成長則較為樂觀，中國 2020 年四季的經濟成長率，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公布資料顯示分別為 -6.8%、3.2%、4.9% 及 6.5%，經濟快速復甦，2021 年中國社科院更預測經

濟成長率可達 7.8%。

國內經濟體系，相較於國際間有不錯的表現，預期本年景氣升溫，經濟成長率將高於去年。去年下半年，新興科技及遠距商機需求強勁，傳產貨品出口回穩，出口表現優於預期，加以民間消費回溫，民間投資亦穩定成長，根據主計總處公布之資料經濟成長率由第二季的 0.35% 逐季上升，至第四季為 5.09%，為 2011 年第二季以來新高，全年 3.11% 為近三年新高。國發會公告的景氣燈號，2020 年 8 月由黃藍燈轉為代表景氣穩定的綠燈，2021 年 1 月綜合判斷分數更來到 2010 年 10 月以來的新高，景氣轉為熱絡的黃紅燈。2020 年國內經濟有投資因素支撐，電信業者加速布建 5G 網路，離岸風電等綠能持續擴建，外商如美光、Google、微軟皆持續深化在台布局，於中美貿易戰佔有一席之地之護國神山台積電，其供應鏈中的英特格公司更於 2020 年底宣布，未來 3 至 5 年將投資 2 億美元，並於高雄設新廠，屆時將供給約 200 個工作機會。再者現今的低利環境、資金面寬鬆，許多資金回流台灣，國內投資動能可望維繫，主計總處預測 2021 年經濟成長率續升至 4.64%。

疫情之下，綜觀各行業，房地產市場所受影響相對較小，除 2020 年第一季疫情爆發，民眾預期房市走向將複製 2003 年 SARS 時期，大幅下挫再現低點，惟低利時代，市場游資多及寬鬆的貨幣政策，致房市買氣仍旺，投資及剛性需求於市場皆有不錯的反應，尤其南部地區，台南房價因護國神山台積電擴廠效應大漲，市場交易熱絡，本公司在大橋重劃區的住宅大樓案「聯上康橋」近 550 戶，銷售期僅 16 個月，於 2021 年初順利完銷，交出亮眼的成績單；2020 年 3 月取得台南市東區及永康區交界的精忠二村眷改土地，以都市更新的方式開發，目前都市更新程序進行中，預計今年底可取得建照，分期開發，未來將興建近千戶住宅，總銷金額預計可達百億；地處高雄火車站周邊地帶，區域未來發展後勢看好「聯上 V1」，住家部分已於 2021 年初順利完銷；位於高雄人文薈萃的文化中心生活圈「聯上居謙」，絕佳地段，成屋後銷售加速，預計可於 2021 年第二季順利交屋。

本公司目前尚未開發的土地庫存，高雄及台南兩區尚有近 12,000 坪，區位、取得成本、稅制成本及產品規劃上皆具相當的競爭力，打房政策雖對市場勢必造成一定程度的影響，然聯上實業團隊秉持著專業及積極的態度，穩扎穩打，未來必駿業日新一舉千里，持續深耕台灣，永續經營為各位股東再創佳績！

最後，本人在此謹代表本公司，感謝各位董事、各位股東與全體同仁對本公司的支持與力挺，並敬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聯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蘇永義

經理人：蘇永義

會計主管：林美麗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87 年 2 月 11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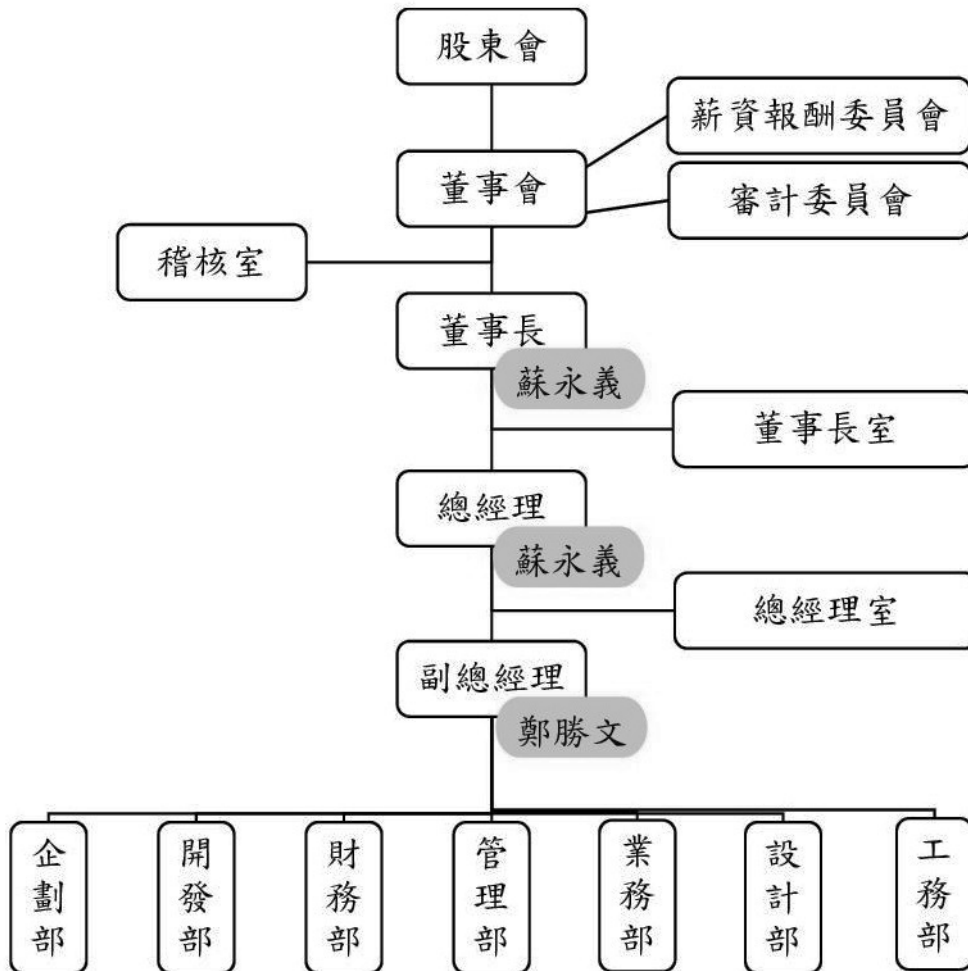
民國 87 年 2 月	成立榮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參佰萬元。
民國 88 年 3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柒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仟萬元。
民國 89 年 3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貳仟萬元。
民國 89 年 7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參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伍仟萬元。
民國 90 年 6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壹億參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億捌仟萬元。
民國 90 年 7 月	補辦公開發行。
民國 91 年 12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壹億捌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參億陸仟萬元。
民國 92 年 7 月	公司股票正式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
民國 94 年 4 月	私募增資玖佰萬股，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
民國 94 年 7 月	公司更名為「聯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4 年 11 月	減資貳億柒仟萬元彌補虧損，實收資本額降為新台幣壹億捌仟萬元。
民國 94 年 12 月	私募增資壹億捌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參億陸仟萬元。
民國 95 年 11 月	減資壹億捌仟萬元彌補虧損，實收資本額降為新台幣壹億捌仟萬元。
民國 96 年 6 月	私募增資柒佰萬股，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貳億伍仟萬元。
民國 97 年 1 月	私募增資伍佰萬股及員工認股增資貳拾壹萬股，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參億貳佰壹拾萬元。
民國 97 年 6 月	私募增資壹仟伍佰萬股，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貳佰壹拾萬元。
民國 97 年 7 月	94 年度第一次私募案，於 97 年 7 月 11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4797 號函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0970201163 號函核可，自 97 年 7 月 22 日開始上櫃買賣。
民國 97 年 12 月	位於 25 期重劃區明倫路與裕誠路附近之「聯上美學館」完工。
民國 98 年 4 月	「聯上美學館」獲頒 2009 年建築園冶獎。
民國 98 年 7 月	公司更名為「聯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9 年 5 月	94 年度第二次私募案，於 99 年 4 月 27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18289 號函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0990200542 號函核可，自 99 年 5 月 5 日開始上櫃買賣。
	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交字第 0990302153 號函核可，99 年 5 月 6 日起得為融資融券交易。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0990026554 號函，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0990012736 號函核准，上櫃股票類別調整為營建類股。
民國 99 年 8 月	私募增資壹仟萬股，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伍億伍仟貳佰壹拾萬元。

民國 99 年 10 月	96 年度第一次私募案，於 99 年 9 月 20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51573 號函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0990201304 號函核可，自 99 年 10 月 1 日開始上櫃買賣。
民國 100 年 6 月	公司債轉換 16,483 股，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伍億伍仟貳佰貳拾陸萬肆仟捌佰參拾元。
民國 100 年 10 月	96 年度第二次暨 97 年度私募案，於 100 年 9 月 1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44575 號函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10000274542 號函核可，自 100 年 10 月 12 日開始上櫃買賣。
民國 101 年 3 月	公司債轉換 2,346,146 股，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伍億柒仟伍佰柒拾貳萬陸仟貳佰玖拾元。
民國 101 年 6 月	公司債轉換 725,268 股，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伍億捌仟貳佰玖拾柒萬捌仟玖佰柒拾元。
民國 101 年 8 月	盈餘轉增資 72,346,700 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陸億伍仟伍佰參拾貳萬伍仟陸佰柒拾元。
民國 101 年 9 月	公司債轉換 3,626,041 股，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陸億玖仟壹佰伍拾捌萬陸仟捌拾元。
民國 101 年 12 月	現金增資貳億參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玖億貳仟壹佰伍拾捌萬陸仟捌拾元。
民國 101 年 12 月	公司債轉換 592,280 股，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玖億貳仟柒佰伍拾萬捌仟捌佰捌拾元。
民國 102 年 3 月	公司債轉換 3,708,143 股，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玖億陸仟肆佰伍拾玖萬參佰壹拾元。
民國 102 年 6 月	公司債轉換 3,865,513 股，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拾億參佰貳拾肆萬伍仟肆佰肆拾元。
民國 102 年 9 月	盈餘轉增資 121,102,420 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拾壹億貳仟肆佰參拾肆萬柒仟捌佰陸拾元。
民國 102 年 9 月	公司債轉換 7,088,385 股，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拾壹億玖仟伍佰貳拾參萬壹仟柒佰壹拾元。
民國 102 年 12 月	公司債轉換 7,912,964 股，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拾貳億柒仟肆佰參拾陸萬壹仟參佰伍拾元。
民國 103 年 6 月	公司債轉換 548,111 股，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拾貳億柒仟玖佰捌拾肆萬貳仟肆佰陸拾元。
民國 103 年 9 月	公司債轉換 1,260,653 股，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拾貳億玖仟貳佰肆拾肆萬捌仟玖佰玖拾元。
民國 103 年 12 月	公司債轉換 8,587,189 股，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拾參億柒仟捌佰參拾貳萬捌佰捌拾元。
民國 104 年 3 月	公司債轉換 6,866,633 股，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拾肆億肆仟陸佰玖拾捌萬柒仟貳佰壹拾元。
民國 104 年 6 月	公司債轉換 10,183,235 股，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拾伍億肆仟捌佰捌拾壹萬玖仟伍佰陸拾元。
民國 104 年 9 月	盈餘轉增資 508,826,250 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貳拾億伍仟柒佰陸拾肆萬伍仟捌佰壹拾元。
民國 107 年 10 月	盈餘轉增資 53,735,560 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貳拾壹億壹仟壹佰參拾捌萬壹仟參佰柒拾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稽核室	內部制度稽核、改善及建議與績效評估。 內部控制作業之規範與整合、執行與檢討。 各部門查核及稽核作業執行與稽核報告撰擬及缺失改善期後追蹤。 協助輔導各部門執行內控自評及教育訓練。 定期向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提出稽核報告與說明執行成果。
董事長室	協助董事長推動執行、評估及輔導各項事宜。 各類專案之規劃及推行。 對外一切公共關係處理及發言。
總經理室	綜理公司業務執行，並指揮督導各部門業務執行。 各部門內部制度擬定、規劃。 各部門作業整合及規劃。 經營管理制度之整合及公司規章制度之建立與協助制訂。 各項投資案評估與分析。
工務部	營建工程預算編列、施工安全、品質及進度管制與工程維修。 各項建管相關行政作業之申辦。 營造成本估算、工程進度掌控及營造監理及分析。 營建工程材料之抽樣及檢驗。
設計部	綜理個案建築設計規劃及執照申請。 辦理工程設計前之勘察及測量。 登記及管理一切工程設計原圖及工程圖說並協辦各種室內裝潢工程。 辦理顧客室內設計變更事宜。
業務部	市場產品之研究與分析、行銷策略研訂及銷售企劃執行。 顧客個案處理、資料建檔管理維護及諮詢服務。 物管遴選、區分所有權人會議召集及輔導成立管委會及移交作業。 綜理銷售各項事宜及辦理顧客貸款及產權移轉點交事宜。
財務部	各項稅務、證券及金融資訊法規之研究與修訂執行。 會計制度設立、帳務及稅務處理與結算作業。 執行財務會計及股務管理業務。 資金運用調度及收支處理與融資往來辦理。 財務分析及預算彙編與執行情形分析。 董事會召集及股東會召集之各項籌備事宜。
開發部	土地開發興建建議及投資評估分析編擬。 大環境資訊收集及市場調查研究分析與景氣預測。 綜理購地、合建土地等買賣事宜。
管理部	處理招募、晉升、調遷、資遣、考核、獎懲等事宜。 處理薪資作業、考勤、代扣款項及勞健保等事項執行事宜。 人事規章制度之建立、修訂及教育訓練的規劃、執行。 各項文件建檔、歸檔及管理收發文管理與用印。 總務各項事項及庶務用品管理增補辦理、資產管理與維護。 軟、硬體設備規劃、資訊管理及維護。
企劃部	綜理公司房屋銷售企劃業務，各承包廣告公司企劃業務之推動、監督。 餘屋銷售廣告企劃之執行及公司網站建案資訊更新及維護。 廣告媒體之運用、發包、製作與 SP 活動之執行。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

1. 姓名、主要經(學)歷、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選(就)任日期、任期、初次選任日期及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110年5月1日

職 稱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在 持 有 股 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法人董事	中 華 民 國	聯上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	109.06.30	3 年	91.06.19	21,100,128	9.99%	21,100,128	9.99%	無	無	無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 代表人	中 華 民 國	蘇永義	男	109.06.30	3 年	93.12.02	2,799,341	1.33%	2,799,341	1.33%	50,183	0.02%	65,686,780	31.11%	崑山科技大學五專部	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聯上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聯上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聯捷建設有限公司董事長 聯景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美力營造(股)公司監察人 都會生活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都會生活物流(股)公司董事長 聯上墾丁(股)公司監察人	法人 董事 代表 人	楊淑綿	夫妻	註 1
法人董事	中 華 民 國	聯景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	109.06.30	3 年	97.05.29	29,287,643	13.87%	29,287,643	13.87%	無	無	無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 代表人	中 華 民 國	楊淑綿	女	109.06.30	3 年	100.06.23	50,183	0.02%	50,183	0.02%	2,799,341	1.33%	29,287,643	13.87%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五專部	聯景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美力營造(股)公司董事長 聯上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都會生活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都會生活物流(股)公司董事長 聯上墾丁(股)公司董事長 聯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法人 董事 代表 人	蘇永義	夫妻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張宏傑	男	109.06.30	3 年	100.06.2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東海大學會計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主任	建緯精密科技(股)公司財務 經理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王重智	男	109.06.30	3 年	106.06.16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營運 系碩士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組長	元大商業銀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賴信忠	男	109.06.30	3 年	109.06.3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台中技術學院會計系 高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 會計師	首賢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無	無	無	無

註1：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為同一人，主要乃因公司從事建設事業，董事長及總經理為同一人反而決策明快，可充分展現公司彈性及高效率的運作，且董事長並不支領薪資，剩餘利潤可分享股東。本公司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未來將視實務需要，考慮增加獨立董事席次或另聘總經理。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年5月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1)
聯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蘇永義 (66.78%)
	楊淑綿 (28.85%)
	蘇聖峯 (2.25%)
	蘇琬庭 (1.85%)
	蘇李數枝 (0.27%)
聯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蘇永義 (66.03%)
	楊淑綿 (30.88%)
	蘇聖峯 (1.45%)
	蘇琬庭 (1.64%)

註1：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2：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0年5月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無	

2. 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須相關 科系之 公立大 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 門職業人 員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聯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蘇永義				✓												✓		0
聯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淑綿				✓		✓										✓		0
張宏傑				✓		✓	✓	✓	✓	✓	✓	✓	✓	✓	✓	✓	✓	0
王重智				✓		✓	✓	✓	✓	✓	✓	✓	✓	✓	✓	✓	✓	0
賴信忠			✓	✓		✓	✓	✓	✓	✓	✓	✓	✓	✓	✓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 年 5 月 1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兼 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蘇永義	男	93.12.02	2,799,341	1.33%	50,183	0.02%	65,686,780	31.11%	崑山科技大學五專部	聯上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聯上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聯捷建設有限公司董事長 聯景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美力營造(股)公司監察人 都會生活開發(股)公司董事 都會生活物流(股)公司董事 大好生活(股)公司董事長 聯上墾丁(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註 1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鄭勝文	男	95.08.01	41,402	0.02%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建築系 江城建設(股)公司總經理 王象建設(股)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長 特別助理	中 華 民 國	呂信杰	男	103.08.15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研究所 大元建設(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高雄市議會議長機要秘書	都會生活開發(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財務部 協理	中 華 民 國	林美麗	女	81.03.11	41,080	0.02%	0	0.00%	0	0.00%	國立成功大學附設商專	都會生活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都會生活物流(股)公司監察人 大好生活(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 主管	中 華 民 國	龔乃祺	女	110.02.01	0	0.00%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財稅系 振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眾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主任	無	無	無	無	
稽核專員	中 華 民 國	林庭真	女	108.03.04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第一校區) 會計資訊系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計員	無	無	無	無	

註1：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為同一人，主要乃因公司從事建設事業，董事長及總經理為同一人反而有決策明快，可充分展現公司彈性及高效率的運作，且董事長並不支領薪資，剩餘利潤可分享股東。本公司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未來將視實務需要，考慮增加獨立董事席次或另聘總經理。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方式）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損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損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	聯上投資(股)公司	199	199	0	0	0	0	33	33	0	0	0	0	0	0	0	0	0.22%	0.22%	無	
董事	聯景投資(股)公司	131	131	0	0	0	0	21	21	0	0	0	0	0	0	0	0	0.14%	0.14%	無	
法人董事代表人	蘇永義	0	0	0	0	0	0	0	0	3,238	3,238	0	0	0	0	0	0	3.06%	3.06%	無	
	鄭勝文	0	0	0	0	0	0	0	0	2,690	2,690	0	0	0	0	0	0	2.54%	2.54%	無	
	楊淑綿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0%	0.00%	無	
董事	張文明	68	68	0	0	0	0	9	9	0	0	0	0	0	0	0	0	0.07%	0.07%	無	
獨立董事	黃崇榮	141	141	0	0	0	0	37	37	0	0	0	0	0	0	0	0	0.17%	0.17%	無	
	張宏傑	201	201	0	0	0	0	63	63	0	0	0	0	0	0	0	0	0.25%	0.25%	無	
	王重智	188	188	0	0	0	0	63	63	0	0	0	0	0	0	0	0	0.24%	0.24%	無	
	賴信忠	60	60	0	0	0	0	26	26	0	0	0	0	0	0	0	0	0.08%	0.08%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為使獨立董事對董事會及公司營運發揮其功能並維護其獨立性，依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第五條規定，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應於公司章程或依股東會決議訂之，並得酌訂與一般董事及監察人不同之合理報酬。該獨立董事之報酬亦得經相關法定程序酌定為月支之固定報酬。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規定，全體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經董事會議定之報酬，屬獨立董事之報酬不論營業盈虧均應支給之。董事每月支領之車馬費，亦由董事會議定之。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為使獨立董事對董事會及公司營運發揮其功能並維護其獨立性，依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第五條規定，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應於公司章程或依股東會決議訂之，並得酌訂與一般董事及監察人不同之合理報酬。該獨立董事之報酬亦得經相關法定程序酌定為月支之固定報酬。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規定，全體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經董事會議定之報酬，屬獨立董事之報酬不論營業盈虧均應支給之。董事每月支領之車馬費，亦由董事會議定之。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聯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蘇永義、鄭勝文、楊淑 綿、張文明、黃崇榮、張 宏傑、王重智、賴信忠	聯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蘇永義、鄭勝文、楊淑 綿、張文明、黃崇榮、張 宏傑、王重智、賴信忠	聯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楊淑綿、張文明、黃崇 榮、張宏傑、王重智、賴 信忠	聯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楊淑綿、張文明、黃崇 榮、張宏傑、王重智、賴 信忠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蘇永義、鄭勝文	蘇永義、鄭勝文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方式）

10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損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蘇永義	2,160	2,160	0	0	1,078	1,078	0	0	0	0	3.06%	3.06%	無
副總經理	鄭勝文	1,920	1,920	0	0	770	770	0	0	0	0	2.54%	2.54%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1,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蘇永義、鄭勝文	蘇永義、鄭勝文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2 人	2 人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0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損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兼總經理	蘇永義	2,160	2,160	0	0	1,078	1,078	0	0	0	0	3.06%	3.06%	無	
副總經理	鄭勝文	1,920	1,920	0	0	770	770	0	0	0	0	2.54%	2.54%	無	
董事長特別助理	呂信杰	780	780	0	0	869	869	0	0	0	0	1.56%	1.56%	無	
財務部協理	林美麗	876	876	0	0	541	541	0	0	0	0	1.34%	1.34%	無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9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經理人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損之比例(%)
	董事長兼總經理	蘇永義	0	0	0	0.00%
	副總經理	鄭勝文				
	董事長特別助理	呂信杰				
	財務部協理	林美麗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說明：

職 稱	109 年度 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 損比例	108 年度 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 損比例
董 事	5.60%	3.6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說明：

職 稱	109 年度 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 損比例	108 年度 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 損比例
董 事	5.60%	3.6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說明：

- (1) 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 (2)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 21 條規定，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經董事會議定之報酬，屬獨立董事之報酬不論營業盈虧均應支給之。
-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考量其所擔任職位及所承擔之責任，並參考同業水準，及綜合評估公司整體獲利狀況並參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績效後，由薪資報酬委員擬訂建議案後，提交董事會決議。
- (4) 本公司給付之酬金均經內部審慎評估，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及董事會決議，不致產生重大風險。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9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	備註
董事長	聯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蘇永義	7	0	100%	連任；改選日期 109年6月30日
董事	聯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勝文	4	0	100%	解任；改選日期 109年6月30日
董事	聯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淑綿	7	0	100%	連任；改選日期 109年6月30日
董事	張文明	3	1	75%	解任；改選日期 109年6月30日
獨立董事	黃崇榮	4	0	100%	解任；改選日期 109年6月30日
獨立董事	張宏傑	7	0	100%	連任；改選日期 109年6月30日
獨立董事	王重智	7	0	100%	連任；改選日期 109年6月30日
獨立董事	賴信忠	3	0	100%	新任；改選日期 109年6月30日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3 所 列 事 項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第六屆 第十七次 109.01.14	1.108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結果： 除蘇永義董事及鄭勝文董事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屆 第十九次 109.03.27	1.加發董事特別車馬費案。	✓	
	2.經理人考核獎勵分配案。	✓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3 所 列 事 項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決議結果： (1)第 1 案 7 名董事各自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第 2 案除蘇永義董事及鄭勝文董事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會議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9.01.14	蘇永義 鄭勝文	108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交易相對人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除蘇永義董事及鄭勝文董事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徵詢其餘出席之五名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9.02.20	蘇永義 楊淑綿	漁光案追加興建工程案。	交易相對人之負責人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及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除蘇永義董事及楊淑綿董事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徵詢其餘出席之董事(含張文明董事委託出席)無異議照案通過。
109.02.20	蘇永義	向聯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乙案。	交易相對人之負責人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除蘇永義董事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徵詢其餘出席之董事(含張文明董事委託出席)無異議照案通過。
109.03.27	蘇永義 鄭勝文	加發董事特別車馬費案。	交易相對人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7 名董事各自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9.03.27	蘇永義 鄭勝文	經理人考核獎勵分配案。	交易相對人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除蘇永義董事及鄭勝文董事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徵詢其餘出席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9.03.27	蘇永義 楊淑綿	辦理橋北案地下室連續壁工程發包案。	交易相對人之負責人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及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除蘇永義董事及楊淑綿董事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徵詢其餘出席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9.05.08	蘇永義 楊淑綿	辦理文山案興建工程發包案。	交易相對人之負責人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及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除蘇永義董事及楊淑綿董事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徵詢其餘出席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9.08.07	蘇永義 楊淑綿	林德官案追加興建及附屬工程案。	交易相對人之負責人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及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除蘇永義董事及楊淑綿董事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徵詢其餘出席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會議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9.11.06	蘇永義 楊淑綿	漁光案辦理附屬工程發包案。	交易相對人之負責人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及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除蘇永義董事及楊淑綿董事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徵詢其餘出席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9 年度	全體董事	個別董事成員 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09 年度	董事會	議事單位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09 年度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事單位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各委員會職責認知 (3)各委員會決策品質 (4)各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1.109 年度依照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執行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

2.已於 110/3/26 董事會中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且已於 106 年 6 月 16 日股東會改選後設置審計委員會；董事會會議召開皆按該規範及現行法規執行，本公司並隨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布營收及財務資訊，亦於公司網站公布各項公司規章及辦法，未來亦會持續改善各項資訊即時性提供，以提昇資訊透明度。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9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張宏傑	6	0	100%	連任；改選日期 109 年 6 月 30 日
委員	黃崇榮	3	0	100%	解任；改選日期 109 年 6 月 30 日
委員	王重智	6	0	100%	連任；改選日期 109 年 6 月 30 日
委員	賴信忠	3	0	100%	新任；改選日期 109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度主要審議事項：

1.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獨立性評估	5. 內部控制制度可行性評估
2. 內部控制制度暨各項法規遵循修訂	6. 盈虧撥補情形
3. 關係人交易	7. 年度稽核計畫暨公司風險評估
4. 財務報告暨營業報告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5 所 列 事 項	未經審委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六屆 第十八次 109.02.20	1. 擬投標臺南市永康區精忠二村眷改土地標售暨規劃開發案。	✓	
	2. 漁光案追加興建工程案。	✓	
	3. 向聯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乙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 年 2 月 20 日）：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第 1 案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第 2 案除蘇永義董事及楊淑綿董事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含張文明董事委託出席)無異議照案通過。 (3) 第 3 案除蘇永義董事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含張文明董事委託出席)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屆 第十九次 109.03.27	1. 一〇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2. 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案。	✓	
	3. 辦理橋北案地下室連續壁工程發包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 年 3 月 27 日）：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第 1、2 案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第 3 案除蘇永義董事及楊淑綿董事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5所列事項	未經審委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2/3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六屆 第二十次 109.05.08	1.辦理文山案興建工程發包案。	✓	
	2.追認取得鼓山區青海段土地租賃權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年5月8日）：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第1案除蘇永義董事及楊淑綿董事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第2案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屆 第二次 109.08.07	1.林德官案追加興建及附屬工程案。	✓	
	2.修訂薪資循環內部控制制度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年8月7日）：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第1案除蘇永義董事及楊淑綿董事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第2案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屆 第三次 109.11.06	1.漁光案辦理附屬工程發包案。	✓	
	2.修訂採購、發包及付款循環內部控制制度、房屋銷售及收款循環內部控制制度案。	✓	
	3.修訂採購循環內部控制制度及表單案。	✓	
	4.修訂投資循環內部控制制度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年11月6日）：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第1案除蘇永義董事及楊淑綿董事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第2~4案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一)稽核主管定期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提供審計委員稽核報告，並於審計委員會會議提報稽核執行情形，審計委員並無意見。
- (二)提報修訂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證交法第14-5條第一項第三款之情事，業經全體出席委員決議通過。
- (三)依風險評估擬訂次一年度稽核計畫時程表，並提報審計委員會，業經全體出席委員決議通過。
- (四)會計師針對查核相關事項以書面方式與審計委員溝通，審計委員認為必要時得與會計師當面對談溝通。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並依相關規範辦理。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並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茲參考股東意見檢討並改進。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前十名股東之持股情形，並由股務代理機構協助辦理。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根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相關辦法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與關係企業間往來遵照相關程序辦理；對於簽約事項明確訂定價格條件與支付方式，並杜絕非常規交易及嚴禁利益輸送等情事；另就董事、經理人之競業行為，依法提請股東會、董事會決議通過解除競業禁止行為。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訂定【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內部人利用市場上無法取得的資訊來獲利。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定適當之多元化方針；現任董事成員多元化，具備建築、會計、財經及經營等相關背景與工作經驗，以落實多元化方針，健全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 ^(註1) 。	無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公司將視實際需要研議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揭露於公司網站；109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已於110年3月26日提報董事會。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財務部一年一次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且將結果提報110/3/26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並通過。經本公司財務部評估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萬益東會計師及張倩綾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 ^(註2) ，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會計師事務所並出具聲明函 ^(註3) 。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於110/1/29董事會決議委任財務部龔乃祺襄理為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其主要職掌為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及製作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以及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視不同狀況，責成包括財務部、管理部、業務部及工務等部門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員工及利害關係人專區、客戶服務專區及揭露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之聯絡電話與信箱，諸如地主、協力廠商、往來銀行、客戶及股東等均可由上述管道或各相關業務部門進行溝通、協調。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元大證券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宜。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投資人可隨時上網查詢本公司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http://kh.vvvvv.com.tw)；另投資人亦可藉由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由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且落實發言人制度，由發言人負責公開資訊的收集與外界的溝通。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尚未於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惟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應申報事項皆於規定期限內申報。	公司將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	✓	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以勞動基準法為參考依據，並參酌同業及社會公序在考勤獎懲、員工出勤與休假等訂定人事管理規則，作為公司管理之依據；另，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不定期舉辦內、外部員工教育訓練課程、旅遊、聚餐及健康檢查等各項福利。 2.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股務單位，負責處理投資者相關問題；另確實遵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守資訊公開之相關規定，將公司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等，經常利用公開資訊觀測站提供訊息予股東，以維護股東權益。 3.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維繫良好的關係，並確保供應商得穩定履行合約；另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與關係人往來遵守該作業程序辦理。 4. 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本公司訂有完善之【董事會議事規範】、【股東會議事規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對於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董事於會議中之職責等均有明確規定，並依相關規定確實執行；利害關係人得與相關單位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5.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具有產業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遇有各董事應注意事項，公司會給予適當之宣導，並適時安排董事進修事宜^(註4)。 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1) 本公司業已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建立完備之內部控制制度並有效執行，且定期評估以因應公司內外環境之變遷，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2) 本公司各項作業風險之管理，依業務性質分別由相關單位負責管理，並由稽核室針對各作業存在或潛在風險予以複核，據以擬定年度稽核計畫。 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皆訂有房屋買賣合約，對客戶之權利義務皆有明文規定，並設有售服專人處理建物保養與維修等相關問題，以維持長期穩定之良好關係。 8. 本公司已為現任董事購買責任保險；預計110年6月完成續保作業。 9. 公司已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規範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相關說明，後續修訂時，將以e-mail方式通知所有員工，並於公司內部網站發佈及放置以供查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110年之改善情形： 1. 編製英文版股東會議事手冊、年報、年度財報。 2. 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未來本公司將在營運的各個層面維持公司治理有效機制，並落實資訊揭露透明化以及提升股東之權益。			

註 1：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多元化 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蘇永義	楊淑綿	張宏傑	王重智	賴信忠
基本 組成	國籍		中 華 民 國				
	性別		男	女	男	男	男
	兼任本公司員工		✓				
	年齡	41 至 50			✓	✓	✓
		51 至 60	✓	✓			
		61 至 70					
	獨立 董事 任期 年資	3 年以下					✓
		3 至 9 年			✓	✓	
		9 年以上					
產業 經驗	營建		✓	✓			
	財會				✓	✓	✓
	銀行					✓	
專業 能力	經營管理		✓	✓			
	財會金融				✓	✓	✓

聯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審查評估表
109 年度

項次	項目	評估結果
1	是否與本公司間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之情事。	否
2	是否與本公司或其董事間有融資或保證行為之情事。	否
3	是否與本公司間有密切之商業關係之情事。	否
4	是否與本公司間有潛在之僱傭關係之情事。	否
5	是否與本公司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之情事。	否
6	是否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之職務情事。	否
7	是否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將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情事。	否
8	是否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之情事。	否
9	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之衝突情事。	否
10	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本公司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之情事。	否
11	是否卸任二年以內之共同職業會計師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情事。	否
12	是否收受本公司或其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情事。	否
13	是否由同二位會計師連續擔任複核人或同二位主辦會計師連續簽證超過七年情事。	否
14	有無其他違反獨立性之事由。	否

超然獨立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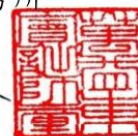
本所已受託查核聯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

基於 貴公司依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對本所獨立性評估之需，茲聲明：

1. 本所查核人員與 貴公司及其關係人間並無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2. 本所查核人員未於 貴公司及其關係人中擔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經理或職員之職位。
3. 本所查核人員無其他違反「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中所述可能影響本所超然獨立之情事。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萬益東



會計師： 張倩綾



民 國 1 1 0 年 1 月 8 日

註 4：董事進修情形

參加人員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職 稱	姓 名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蘇永義	109/8/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 研究發展基金會	主管機關「協助公司提升自 編財務報告能力」政策解析 與內控管理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楊淑綿				
獨立董事	張宏傑				
獨立董事	王重智				
獨立董事	賴信忠				
獨立董事	賴信忠	109/8/1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 宣導說明會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蘇永義	109/1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 研究發展基金會	「假外資不法證券交易」案 例解析與法律責任探討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楊淑綿				
獨立董事	張宏傑				
獨立董事	王重智				
獨立董事	賴信忠				
獨立董事	賴信忠	109/12/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 研究發展基金會	國際實施「境外公司經濟實 質法」對企業之財稅影響與 因應	3.0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1)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 董事	張宏傑			✓	✓	✓	✓	✓	✓	✓	✓	✓	✓	✓	0	
獨立 董事	王重智			✓	✓	✓	✓	✓	✓	✓	✓	✓	✓	✓	0	
獨立 董事	賴信忠			✓	✓	✓	✓	✓	✓	✓	✓	✓	✓	✓	0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定期評估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 訂定並定期評估董事(含董事長以下同)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1)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 (2)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本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
 - (3)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4)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5)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 上述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6 月 30 日至 112 年 6 月 29 日，109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黃崇榮	2	0	100%	解任；改選日期 109 年 6 月 30 日
召集人	王重智	3	0	100%	連任；改選日期 109 年 6 月 30 日
委員	張宏傑	3	0	100%	連任；改選日期 109 年 6 月 30 日
委員	賴信忠	2	0	100%	新任；改選日期 109 年 6 月 30 日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管理階層不定期評估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及公司治理等風險，並透過回顧公司各面向之執行成果，作為後續檢討依據。	公司將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但不定期利用內部教育訓練及公司各項活動聚會，推廣及傳達社會責任理念、加強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等各項議題。	公司將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環境管理工作由發包之營造廠負責，工地現場之廢棄物則委由合格的環保事業廠商清運處理，並要求同仁垃圾分類及隨手關燈節約能源。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各建案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建材設備，藉由下列各項具體行動達成環境永續之目標，使地球資源能永續利用： 1. 採用LED燈具，且各樓層使用感應式燈具，以達節能之效。 2. 全面採用具省水標章之產品。 3. 公設空調設備以變頻為優先考量。 4. 屋頂、公設庭園全面植栽綠化。 5. 室內塗裝油漆盡量使用無甲醛類綠色建材。 6. 要求營造廠加強空氣汙染防治、噪音管制、水汙染防治、廢棄物清理、工地環境之維護等。 7. 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施。 8. 建物設置雨水貯集設施。 9. 設置電動機車充電區。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 高溫炎熱及強降雨情況因氣候變遷日漸增加使勞工作業環境安全、工程作業品質增加風險，本公司依氣象局發布資訊，配發防護用具、擬定安全加強檢查等政策，另產品規劃時亦採綠化相關設計，降低對環境之影響。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本公司無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係因個案工地環境管理工作係由發包之營造廠負責；辦公室午休時間熄燈、彈性調整室內空調溫度並定期保養以期降低電耗，另透過電子文件及線上傳真系統減少紙張用量。	公司將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恪遵勞基法相關規定及尊重國際人權公約，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性別、種族、年齡、婚姻與家庭狀況等差別待遇，建立福利制度，並訂有適當之人事管理方法與程序，落實報酬、僱用條件、訓練與升遷機會之平等。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其經費來源由公司營業收入及員工薪資提撥，使同仁享有企業經營利潤，提供員工福利包括團險、健康檢查、各項補助金、員工旅遊等。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提供員工必要之健康與安全措施如下： 1. 不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並於有安全疑慮之環境，加以警示或配發防護器材，致力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因子，以預防職業災害。 2. 工地值勤員工發放制服與安全帽等，給予員工適度的工作安全保障。 3. 定期安排全體員工健康檢查，以確保員工健康。 4. 為員工投保勞保及健保。 本公司自105年4月起，另為員工投保團險。 5. 不定期檢驗飲用水水質，以確保員工飲水品質。 6. 實施事務機器等保養檢查。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不定期提供員工內部及外部專業的職能培訓，並將公司經營績效反應於員工薪酬政策中，以確保人力資源之招募、留任和鼓勵。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已將銷售作業、收款作業、客戶問題處理、售後服務等納入銷售循環中，且依政府法規與建築之相關規範，不得有欺騙、誤導、詐欺或任何其他破壞消費者信任、損害消費者權益之行為，並確保產品與服務品質；公司網站設有客戶服務專區可線上申請售後維修服務並可利用此管道與本公司聯繫 http://kh.vvvvv.com.tw/	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雖未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但工程之發包均委由專業合格、風評良好之廠商施工或提供材料、設備等，其施工、材料等品質均應符合契約之要求，以確保本公司工程品質；且定期指派相關人員與供應商進行訪查，以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公司將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因未符合證券交易所規定要件，故尚無需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公司將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但依原有各項管理辦法落實執行，控管能力尚稱健全，爾後將視公司實際運作情形再考量是否訂定。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 環境保護：各工地之環境安全衛生依相關法令辦理。 - 社區參與：參與所有建案區分所有權人大會，輔導管委會正常運作。 - 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 本公司除致力本業經營發展外，亦相當注重社會公益、秉持回饋社會之心，適時響應慈善公益相關活動。於109年捐款明細及社會公益事項如下： (1)贊助港都會4萬元。 (2)擔任高雄市警察義勇刑警大隊顧問費5萬元。 (3)擔任高雄市港都警察之友會顧問費10萬元。 (4)捐贈「聯合反登陸作戰」殉職中士(阿瑪勒·道卡杜)1萬元。 (5)高雄市工務局養護工程處人行道共構認養面積287平方公尺。 - 消費者權益：在保持正常經營及實現股東利益最大化之同時，興建合格且符合國家安全法規及環保政策之建案，且針對消費者反應之項目，會同相關部門檢討、改進缺失，讓消費者買的安心、住的放心。 - 人權：本公司業已依勞保局規定為每位員工提撥個人薪資至退休金帳戶，以期所有員工都能有無慮的退休生活、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確保員工之權益。 - 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辦法，並致力提升全員環保與社會責任意識；另落實品質管理提高客戶滿意度，達到企業永續經營之目的，進而回饋社會及投資大眾。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訂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明示董事、受僱人、供應商及客戶等相關方之間不得有非必要之接觸，避免背信圖私利之情形，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 本公司就不同法規遵循領域分別訂有相關規範或控制，包括： 1. 印鑑領用管理、背書保證、財產管理、資金貸與他人、取得或處分資產、關係人交易、財務報表編製、內線交易、個人資料保護及採購發包……等內部控制。 2.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定，提供政治獻金、慈善捐贈等，其金額達新臺幣伍佰萬元以上者，須經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 3. 人事管理規則中業已明確規範所有員工應遵守之行為準則，並要求承諾遵從法律及道德原則來維護公司權益及形象，並於新進員工報到時告知相關規定，若有違反將受懲戒，嚴重者將終止契約。 為達成確保財務、管理、營運資訊之正確、可靠與及時，以及員工行為遵循相關之規範等目標，稽核室依各項風險擬定年度稽核計畫業經董事會核准，並按其執行各項稽核，呈報各審計委員及董事會相關之稽核結果與後續改善方案，俾落實稽核成效；另，經會計師等外部人士不定期查核，以避免不誠信行為之風險。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 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及上市上櫃相關規章等之相關法令，作為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內部或外部人員得向涉及不誠信行為人士之單位主管或稽核室舉報行(收)賄等非法情事，本公司將秉持毋枉毋縱的嚴肅態度謹慎查證，對於違反者採取包含如終止僱傭或業務往來關係等嚴厲的懲戒，必要時亦採取法律行徑以遏阻不法；109年度無此情事發生。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公司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先行評估供應商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曾設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簽約時亦將相關權利義務列於合約中。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本公司指定管理部負責推動及維護公司誠信經營之方針；109年未有貪腐及涉及不誠信行為之情事。另，董事及經理人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	將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議事規範】，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予迴避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相關單位並隨時提供董事、審計委員及經理人需要注意有關內部人利益迴避之法規資訊。本公司於官網(http://kh.vvvvv.com.tw)設置『員工及利害關係人申訴管道』，提供身分保密與匿名之陳述管道。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定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由稽核室定期針對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制定稽核計畫進行各項查核，並呈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稽核結果與後續改善方案，且追蹤各單位改善情形；另，透過年度內控自評，各單位必須自我檢視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外部委由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及避免舞弊情形之發生。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定期參加有關誠信經營之內、外部教育訓練。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21：本公司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由董事長依其檢舉之情節輕重酌發獎金，內部人員如有虛報或惡意指控之情事，應予以紀律處分，情節重大者應予以革職。 本公司管理部為受理檢舉單位，並設complain@vvvvv.com.tw為獨立檢舉信箱，以供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 檢舉人應至少提供下列資訊： 一、可聯絡到檢舉人之地址、電話、電子信箱。 二、被檢舉人之姓名或其他足資識別被檢舉人身分特徵之資料。 三、可供調查之具體事證。 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具內容予以保密，本公司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本公司專責單位應依下列程序處理檢舉情事： 一、檢舉情事涉及一般員工，應呈報至其部門主管；檢舉情事涉及董事會或高階主管，管理部應立即以書面呈報至審計委員會。 二、本公司專責單位及前款受呈報之主管或人員應即刻查明相關事實，必要時由法規遵循或其他相關部門提供協助。 三、如經證實確有違反相關法令或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規定者，應立即要求行為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且於必要時向主管機關報告、移送司法機關偵辦，或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公司之名譽及權益。 四、檢舉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均應留存書面文件，並保存五年，其保存得以電子方式為之。保存期限未屆滿前，發生與檢舉內容相關之訴訟時，相關資料應續予保存至訴訟終結止。 五、對於檢舉情事經查證屬實，應責成本公司相關單位檢討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並提出改善措施，以杜絕相同行為再次發生。 六、本公司專責單位應將檢舉情事、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官網揭露其【誠信經營守則】等各項規章及年報，亦同步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其資訊揭露及檢舉管道尚屬暢通，確保以完整、允當、正確、即時之方式向主管機關或對公眾揭露資訊。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向公司董事會成員及受僱人宣導熟稔職責內所須遵守的各項法律與限制，應避免基於職務所獲得知個人不當利益，於商業活動時應促成本公司合法利益之獲得；運作情形與所訂守則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之行為依法令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 稽核室定期抽查公司內部各項營業活動執行情形，並於董事會呈報稽核報告。				
3.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明定對於討論議案涉及董事或其代表之法人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且不得參與討論及表決，於討論及表決時應與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以資遵循，除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充分揭露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外，並另於公司網站中設置『投資人服務』，充分揭露公司治理情形。
2. 查詢方式：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公司代號 4113)
本公司網站 <http://kh.vvvvv.com.tw>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遵循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有效地執行，落實內控自評，加強稽核並呈報董事會，使董事能瞭解，進而達到關注及監督目的。
2. 落實發言人制度，讓資訊透明化，充分揭露相關重大訊息，讓股東有資訊對等及知的權利。
3. 本公司亦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內容包含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作為本公司所有人員行為應遵循準繩；後續修訂時，經提報董事會通過後將以 e-mail 方式通知公司員工，並將更新資料放置於公司網站。
4. 公司為明確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訂有員工工作守則；其中明訂員工應遵守之從業道德行為摘要如下：
 - (1) 本公司員工應忠勤職守，遵守本公司一切規章及公告事項，服從各級主管人員之合理指揮監督，不得敷衍塞責，各級主管人員對員工應親切指導，公私分明，誠懇相處，協力達成企業經營目的。
 - (2) 本公司員工對內應認真工作，愛惜公物，減少損耗，提高品質，增加生產，對外應保守業務或職務上之機密。

- (3) 不得任意翻閱與自身職務無關且未經授予之文件、書函、設計圖面、資料等。
- (4) 本公司員工不得利用職權圖利自己或他人。不得因職務上之行為或違背職務之行為，接受招待，或受餽贈、回扣或其他不法利益。
- (5) 本公司員工應遵守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及本公司各項規章，以維護工作場所及四周環境之安全衛生及整潔，並防止竊盜、火災或其他自然災害。

5. 接班計畫：

(1) 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規劃

- A.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外，應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辦理。
- B. 本公司全體董事皆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 C. 董事會成員皆具備商務、法律、財務會計、經營管理或公司產業所需之專業知識與技能，於任職期間，每年安排進修時數至少 6 小時，協助董事持續充實新知，以保持其核心價值及專業優勢與能力。

(2) 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 A. 本公司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人計劃，著重於人才培養，發掘高度潛力之員工，設有完善教育訓練制度及升遷管道，提供持續精進及發展機會，以因應未來重要管理階層接班需求。
- B. 本公司鼓勵員工提升自我能力，除公司內部訓練外，亦可參加外部訓練，由公司承擔費用。受訓資料由人事單位登錄於個人訓練紀錄表，有助了解員工訓練歷程。
- C. 本公司管理階層係按組織分層配置，各部門設有高階及中階主管，適時培養中階主管做為高階主管之職務代理人，另每年執行一次員工績效考核，透過平日觀察及績效評估，了解員工應加強改進之處及其個人期望，考核結果做為接班人計劃之參考依據。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聯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 年 3 月 26 日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5 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聯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蘇永義



簽章

總經理：蘇永義



簽章

2.委託會計師進行專案審查取具之報告書：無此情事。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最近年度股東會之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重大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股東會 109.06.30	1.承認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表案。	遵行決議結果。
	2.承認 108 年度盈虧撥補案。	108 年度無盈餘分配之情事。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09/7/16 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4.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已放置於公司官網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5.票選第七屆董事案。	109/7/16 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6.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遵行決議結果。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日期	重大決議事項
第七屆 第一次 109.06.30	1.重新選任第七屆董事長。 2.改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
第七屆 第二次 109.08.07	1.通過本公司 109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2.通過林德官案追加興建及附屬工程案。 3.通過修訂【薪資循環】內部控制制度。 4.通過土地銀行台南分行古堡段土地融資續約乙案。 5.通過本公司向台灣土地銀行台南分行申辦台南市永康區中興段 32、208、474~479、483、500 地號等 10 筆地號之購地貸款及保證額度乙案。
第七屆 第三次 109.11.06	1.通過本公司 109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2.通過漁光案辦理附屬工程發包案。 3.通過 110 年度稽核計畫編定時程表。 4.通過修訂【採購、發包及付款循環】、【房屋銷售及收款循環】內部控制制度及表單。 5.通過修訂【採購循環】內部控制制度及表單。 6.通過修訂【投資循環】內部控制制度。 7.通過修訂人事管理規章。 8.通過王道商業銀行融資乙案。

董事會日期	重大決議事項
第七屆 第四次 110.01.29	1.通過修訂本公司敘薪表及討論本公司經理人每月薪資結構及給付金額。 2.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績效評估辦法。 3.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4.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暨給付金額。 5.通過一一〇年度內部營運預算書表案。 6.通過向土地銀行台南分行申辦保證額度乙案。 7.通過商業本票融資案續約乙案。
第七屆 第五次 110.03.26	1.通過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案。 2.通過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3.通過簽證會計師委任獨立性評估案。 4.通過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致股東報告書案。 5.通過一〇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通過青海案辦理開工作業前置案。 7.通過苓洲案辦理附屬工程案。 8.通過辦理橋北案興建工程發包案。 9.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評估案。 10.通過修訂「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案。 11.通過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12.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3.通過商業本票融資續約案。 14.訂定本公司召開 110 年股東常會開會日期、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15.訂定股東常會受理持股 1%以上股東提案及作業流程相關事項。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事。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事。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	張倩綾	109 年第 1 季至第 4 季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1,018	33	1,051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0	0	0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0	0	0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0	0	0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0	0	0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0	0	0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 名	審計 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 設計	工商 登記	人力 資源	其他	小計		
廣信益群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 張倩綾	1,018				33	33	109 年 第 1~4 季	移轉訂價報告及變更 公司章程代辦費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本年度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本年度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本年度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註1)	姓 名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 5 月 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法人董事	聯上投資(股)公司	3,839,000	(7,500,00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蘇永義	1,658,00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鄭勝文	0	0	0	0
法人董事	聯景投資(股)公司	350,000	(4,500,00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楊淑綿	0	0	0	0
董事	張文明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崇榮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宏傑	0	0	0	0
獨立董事	王重智	0	0	0	0
獨立董事	賴信忠	0	0	0	0
總經理	蘇永義	0	0	0	0
副總經理	鄭勝文	0	0	0	0
董事長特別助理	呂信杰	0	0	0	0
財務部協理	林美麗	0	0	0	0

2.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無此情事。

3.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無此情事。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日期：110 年 5 月 1 日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聯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淑綿	29,287,643	13.87%	0	0.00%	0	0.00%	聯捷建設有限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配偶	
							聯上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配偶	
							聯立建設有限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配偶父母	
							聯聖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子女	
聯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永義	21,100,128	9.99%	0	0.00%	0	0.00%	聯捷建設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聯景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配偶	
							聯立建設有限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父母	
							聯聖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子女	
聯捷建設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永義	15,299,009	7.25%	0	0.00%	0	0.00%	聯上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聯景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配偶	
							聯立建設有限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母親	
							聯聖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子女	
臺灣製鋼礦業(股)公司 代表人：甘建福	9,787,638	4.64%	0	0.00%	0	0.00%	甘霖國際物流(股)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配偶	
							高台工業(股)有限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子女	
							甘建福	該公司董事長	
							聯捷建設有限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子女	
聯立建設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李數枝	8,003,227	3.79%	0	0.00%	0	0.00%	聯上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子女	
							聯景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媳婦	
							聯聖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孫子	
							無	無	
廣上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董上裕	7,661,311	3.63%	0	0.00%	0	0.00%	無	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甘霖國際物流(股)公司 代表人：甘賴榮玉	7,419,119	3.51%	0	0.00%	0	0.00%	臺灣製鋼礦業(股)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配偶	
							高台工業(股)有限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子女	
							甘建福	該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高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甘智全	6,598,386	3.13%	0	0.00%	0	0.00%	臺灣製鋼礦業(股)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父母	
							甘霖國際物流(股)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父母	
							甘建福	該公司董事長之父母	
聯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聖峯	5,130,435	2.43%	0	0.00%	0	0.00%	聯捷建設有限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父母	
							聯上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父母	
							聯景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父母	
甘建福	3,412,000	1.62%	0	0.00%	0	0.00%	聯立建設有限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祖父母	
							臺灣製鋼礦業(股)公司	負責人本人	
							高台工業(股)有限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子女	
							甘霖國際物流(股)公司	負責人為董事長之配偶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都會生活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459,281	26.43%	0	0.00%	10,459,281	26.43%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一) 股本形成經過

110 年 5 月 1 日單位：股；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87.02	1,000	3,000	3,000,000	3,000	3,000,000	設立股本	無	無
88.03	1,000	20,000	20,000,000	10,000	10,000,000	現金增資(註1)	無	無
89.03	10	5,000,000	50,000,000	2,000,000	20,000,000	現金增資(註2)	無	無
89.07	10	5,000,000	5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現金增資(註3)	無	無
90.06	10	50,000,000	500,000,000	18,000,000	180,000,000	現金增資(註4)	無	無
91.07	10	50,000,000	500,000,000	36,000,000	360,000,000	現金增資(註5)	無	無
94.04	10	50,000,000	500,000,000	45,000,000	450,000,000	現金增資(註6)	無	無
94.11	10	50,000,000	500,000,000	18,000,000	180,000,000	減資彌補虧損(註7)	無	無
94.12	10	50,000,000	500,000,000	36,000,000	360,000,000	現金增資(註8)	無	無
95.11	10	50,000,000	500,000,000	18,000,000	180,000,000	減資彌補虧損(註9)	無	無
96.05	10	50,000,000	500,000,000	25,000,000	250,000,000	現金增資(註10)	無	無
96.09	10	50,000,000	500,000,000	25,210,000	252,100,000	員工認股權(註11)	無	無
96.12	10	50,000,000	500,000,000	30,210,000	302,100,000	現金增資(註11)	無	無
97.06	10	50,000,000	500,000,000	45,210,000	452,100,000	現金增資(註12)	無	無
99.08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55,210,000	552,100,000	現金增資(註13)	無	無
100.07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55,226,483	552,264,830	公司債轉換(註14)	無	無
101.04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57,572,629	575,726,290	公司債轉換(註15)	無	無
101.07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58,297,897	582,978,970	公司債轉換(註16)	無	無
101.08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65,532,567	655,325,670	盈餘轉增資(註17)	無	無
101.10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69,158,608	691,586,080	公司債轉換(註18)	無	無
101.12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92,158,608	921,586,080	現金增資(註19)	無	無
102.0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92,750,888	927,508,880	公司債轉換(註20)	無	無
102.04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96,459,031	964,590,310	公司債轉換(註21)	無	無
102.07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00,324,544	1,003,245,440	公司債轉換(註22)	無	無
102.09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12,434,786	1,124,347,860	盈餘轉增資(註23)	無	無
102.10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18,588,400	1,185,884,000	公司債轉換(註24)	無	無
103.02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27,436,135	1,274,361,350	公司債轉換(註25)	無	無
103.02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27,436,135	1,274,361,350	公司債轉換(註25)	無	無
103.07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27,984,246	1,279,842,460	公司債轉換(註26)	無	無
103.10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29,244,899	1,292,448,990	公司債轉換(註27)	無	無
104.0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7,832,088	1,378,320,880	公司債轉換(註28)	無	無
104.04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44,698,721	1,446,987,210	公司債轉換(註29)	無	無
104.07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4,881,956	1,548,819,560	公司債轉換(註30)	無	無
104.10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5,764,581	2,057,645,810	公司債轉換(註31)	無	無
107.10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11,138,137	2,111,381,370	盈餘轉增資(註32)	無	無

註1：高雄市建設局：88 年 3 月 30 日第 08805449000 號函。

註2：經濟部：89 年 3 月 8 日經(89)商字第 08915028000 號函。

註3：經濟部：89 年 7 月 3 日經(89)商字第 08916071300 號函。

註4：經濟部：90 年 7 月 2 日經(90)商字第 09001247530 號函。

- 註5：證期會：91年6月28日(91)台財證(一)第0910135359號函。
- 註6：高雄市建設局：94年5月17日高市府建二公字第09400463880號函，私募增資，面額每股10元，以每股2.4元折價發行。並於97年7月11日金管證一字第0970034797號函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0970018724號函核可，自97年7月22日開始上櫃買賣。
- 註7：金監會：94年11月4日金管證一字第0940146029號函核准辦理減資；高雄市建設局：94年11月30日高市府建二公字第09400682840號函。
- 註8：高雄市建設局：95年1月20日高市府建二公字第09500423580號函，私募增資，面額每股10元，以每股3.83元折價發行。並於99年4月27日金管證發字第0990018289號函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0990200542號函核可，自99年5月5日開始上櫃買賣。
- 註9：金監會：95年11月1日金管證一字第0950145125號函核准辦理減資；高雄市建設局：95年11月30日高市府建二公字第09500762570號函。
- 註10：高雄市建設局：96年6月11日高市府建二公字第09600572470號函，私募增資，面額每股10元，以每股10元平價發行。
- 註11：高雄市建設局：97年1月14日高市府建二公字第09700414540號函，私募增資，面額每股10元，以每股10元平價發行及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股份，以每股10.06元溢價發行。
- 註12：高雄市建設局：97年6月23日高市府建二公字第09700575940號函，私募增資，面額每股10元，以每股10元平價發行。
- 註13：經濟部：99年8月25日經授商字第09901193510號函，私募增資，面額每股10元，以每股16.76元溢價發行。
- 註14：經濟部：100年7月25日經授商字第10001166410號函。
- 註15：經濟部：101年4月27日經授商字第10101075290號函。
- 註16：經濟部：101年7月11日經授商字第10101136050號函。
- 註17：經濟部：101年8月22日經授商字第10101172740號函。
- 註18：經濟部：101年10月15日經授商字第10101212150號函。
- 註19：經濟部：101年12月10日經授商字第10101248860號函。
- 註20：經濟部：102年1月16日經授商字第10201010110號函。
- 註21：經濟部：102年4月11日經授商字第10201065520號函。
- 註22：經濟部：102年7月19日經授商字第10201141730號函。
- 註23：經濟部：102年9月6日經授商字第10201183200號函。
- 註24：經濟部：102年10月14日經授商字第10201210080號函。
- 註25：經濟部：103年2月10日經授商字第10301019780號函。
- 註26：經濟部：103年7月29日經授商字第10301138490號函。
- 註27：經濟部：103年10月17日經授商字第10301217060號函。
- 註28：經濟部：104年1月22日經授商字第10401008040號函。
- 註29：經濟部：104年4月27日經授商字第10401069830號函。
- 註30：經濟部：104年7月13日經授商字第10401138210號函。
- 註31：經濟部：104年10月14日經授商字第10401208360號函。
- 註32：經濟部：107年10月18日經授商字第10701129140號函。

(二) 股本來源：

110年5月1日

股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211,138,137 股	88,861,863 股	300,000,000 股	上櫃股票

註：本公司無私募股票。

二、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此情事。

三、股東結構

110 年 5 月 1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0	119	14,779	16	14,914
持 有 股 數	0	0	116,829,205	93,649,340	659,592	211,138,137
持 股 比 例	0.00%	0.00%	55.34%	44.34%	0.32%	100.00%

四、股權分散情形

110 年 5 月 1 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股	9,704	598,022	0.28%
1,000 至 5,000 股	3,254	7,613,601	3.61%
5,001 至 10,000 股	793	6,080,929	2.88%
10,001 至 15,000 股	317	4,088,338	1.94%
15,001 至 20,000 股	203	3,696,498	1.75%
20,001 至 30,000 股	194	4,924,122	2.33%
30,001 至 50,000 股	176	6,947,014	3.29%
50,001 至 100,000 股	129	9,219,621	4.37%
100,001 至 200,000 股	59	8,195,757	3.88%
200,001 至 400,000 股	39	10,340,138	4.90%
400,001 至 600,000 股	9	4,325,620	2.05%
600,001 至 800,000 股	10	6,965,248	3.30%
800,001 至 1,000,000 股	6	5,400,744	2.56%
1,000,001 股以上	21	132,742,485	62.86%
合 計	14,914	211,138,137	100.00%

註：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五、主要股東名單

110 年 5 月 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聯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287,643	13.87%
聯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100,128	9.99%
聯捷建設有限公司		15,299,009	7.25%
臺灣製鋼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9,787,638	4.64%
聯立建設有限公司		8,003,227	3.79%
廣上投資有限公司		7,661,311	3.63%
甘霖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7,419,119	3.51%
高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598,386	3.13%
聯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30,435	2.43%
甘建福		3,412,000	1.62%
合 計		113,698,896	53.85%

六、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每股市價	最高	18.35	17.80	14.55
	最低	10.30	9.99	12.70
	平均	13.25	14.29	13.40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6.69	16.18	16.11
	分配後	16.69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11,138	211,138
	每股盈餘	調整前	(0.68)	(0.50)
		調整後	(0.68)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0.3 (註5)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1)		(註4)	—
	本利比(註2)		(註4)	47.63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3)		(註4)	2.10%

註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4：108 年度為稅後虧損，經 109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不分配盈餘，故本益比/本利比/現金股利殖利率計算不適用

註5：依據 110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盈餘分派案填列，尚待 110 年股東常會決議。

七、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依法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公司營運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為建設業，現處於業務擴充階段，董事會對於盈餘分配議案之擬具，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規劃及資金之需求，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息紅利不低於股東股息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二)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本公司 110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09 年度股利，每股擬配發現金股利 0.3 元，尚待 110 年 6 月 29 日股東常會決議。

(三)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情形之說明：無。

八、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2,111,381,370 元
本年度 配股配 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註1）		0.3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註1）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 效變化 情形	營業利益		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 每股盈 餘及本 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1：110 年度預估配股配息情形，係依據 110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盈餘分派案填列。

註2：本公司未公開 110 年度財務預測，故本項不適用。

負責人：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九、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一) 依據本公司章程：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之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本公司從屬公司員工。
- (二)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因本公司 109 年度為稅後純損，故本期不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三)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員工酬勞等資訊：
 - 1. 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本期不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2. 分派員工酬勞股票金額及佔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比例：
本期無分派員工股票之情形。
- (四)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 1. 實際分派情形：
前一年度無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情形。
 - 2. 實際分派與認列數有差異者，其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不適用。

十、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事。

十一、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發行公司債情形：

公司債種類		105 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代號 B86701)
發行(辦理)日期		民國 105 年 10 月 27 日
面 額 (每張)		新台幣壹佰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國內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總面額新台幣伍億元
利 率		固定年利率 0.95%
期 限		五年，到期日：110 年 10 月 27 日
保證機構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人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
簽證會計師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翁子霖、萬益東會計師
償還方法		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五年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伍億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 其 它 權 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公司債種類	108 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代號 B86702)	
發行(辦理)日期	民國 108 年 11 月 18 日	
面 額 (每張)	新台幣壹佰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國內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總面額新台幣伍億元	
利 率	固定年利率 0.78%	
期 限	三年期，到期日：111 年 11 月 18 日	
保證機構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人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	
簽證會計師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萬益東、張倩綾會計師	
償還方法	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三年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伍億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 其 它 權 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二) 已發行轉換公司債資訊：無此情事。

(三) 已發行交換公司債資訊：無此情事。

(四) 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資訊：無此情事。

(五) 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資訊：無此情事。

(六) 最近三年度私募公司債資訊：無此情事。

十二、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十三、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十四、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十五、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十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十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此情事。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2、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3、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4、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 5、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6、H701020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7、H701040 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 8、H701050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 9、H701060 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 10、H703090 不動產買賣業。
- 11、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 12、F102040 飲料批發業。
- 13、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14、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 15、F501060 餐館業。
- 16、F301010 百貨公司業。
- 17、J901020 一般旅館業。
- 18、JB01010 會議及展覽服務業。
- 19、JE01010 租賃業。
- 20、I103060 管理顧問業。
- 21、H701070 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代辦業。
- 22、I503010 景觀、室內設計業。
- 23、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本公司 109 年度之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產品項目	金額(仟元)	百分比
房地收入	\$ 218,803	99.87%
租賃收入	1,190	0.13%
合計	\$ 219,993	100.00%

3.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服務)項目：

- A. 住宅大樓：住宅、店舖及地下室停車場。
- B. 透天別墅：店舖、住宅。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致力推出舒適及優質之健康住宅。

(二) 產業概況

1. 營建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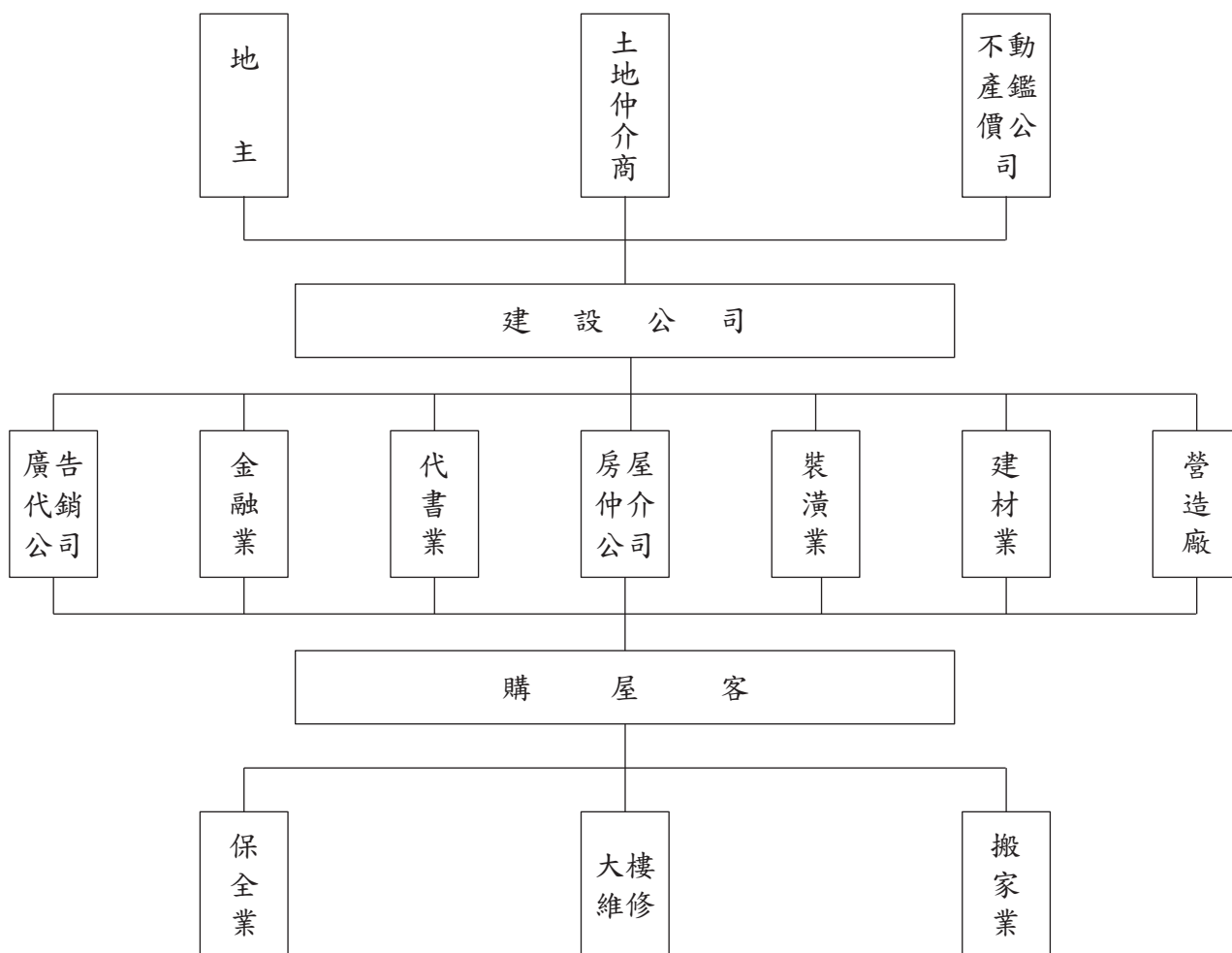
2020 年房市買氣宛如倒吃甘蔗，上半年受新冠肺炎衝擊，房市交易量較去年減少 1.9%，下半年始買氣回穩逐漸復甦，甚至衝出一波波高潮，12 月當月六都移

轉棟數達 26,252 棟，新北、台中移轉近 5,000~6,000 棟，桃園及高雄則移轉 4,000~5,000 棟，月增率 6.6%，與 2019 年同期相比年增 17.5%。年度移轉棟數，2020 年買賣移轉棟數六都總計達 25.01 萬棟，不僅較去年成長 7.8%，更創下 2014 年以來 7 年新高，2021 年一月及二月六都移轉棟數合計 39,581 棟，較去年同期年增率 18%，隨著疫苗問世、低利時代及資金充沛的經濟體系下，2021 年買氣可望持續熱絡，儘管政府祭出各項打房措施，非自用需求受壓抑，惟剛性需求受影響程度相對稍小，仍值得期待。

土地交易部分，2020 年土地市場交易量達 3,049 億元，繼 2019 年 3,140 億元的天量後，連續 2 年站上 3,000 億元大關。高雄市地政局土地標售屢報佳績，四季土地標售共進帳近 65 億元，且脫標率達 85% 以上，第一及第三季更達百分之百脫標，土地價格亦屢創新高，岡山及鳳山重劃區土地，得標金額分別有 53% 及 73% 的溢價率。台南地區，土地標售亦有很亮麗的成績單，2020 年初老舊眷村土地活化的眷改土地案件永康精忠二村及二空 A 區皆順利簽約，平實營區都市更新案亦順利脫標於今年初完成簽約，九月份台南市政府更公告一大利多政策，放寬台南市 14 條大道容積，全台建商積極卡位台南土地。土地乃建商經營的重要原料，縱以未來房價進行評估仍產生搶標風潮，顯示原料取得與庫存乃建設公司之命脈，預估 2021 年土地市場上各建商仍會以積極的態度進行土地取得。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建設業可謂各行業的火車頭，故有火車頭工業之稱，其涵蓋的範圍相當廣泛，如營造廠、建材業、廣告代銷.....等息息相關，有關建設業上、中、下游之關聯圖如下：



3. 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本公司所規劃之房地產銷售，是以新建成屋或預售方式銷售，其產品係據個案所處區域市場需求規劃，銷售相對較為順暢，同業競爭影響程度不大。

房地產行業之地域性相當強烈，不同區域之推案幾乎不影響本區域的銷售狀況，競爭情形僅限於本區域內之推案；而且，由於市場規模龐大，單一公司的推案規模差異性頗大且市佔率均不高，只要掌握特定的目標市場，雖有競爭，也自有其生存空間。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屬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房屋興建均委由專業營造廠商承建；本公司慎選技術水準及施工設備優良之承包商發包興建，並確實執行施工控管程序，以維持良好之工程品質。確實掌握土地、房屋市場資訊，並定期研討分析，作為產品定位及行銷策略之參考依據，以達成高銷售率為目標。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目標：

（1）林德官案（聯上居謙）：

本案鄰近和平一路、六合一路及七賢一路，位處文化中心生活圈範圍內，近高雄捷運橘線文化中心站、大統和平店及高雄師範大學、道明中學與五福國中等高品質學區，生活機能絕佳，擬推出地下 3 層、地上 11、15 層共計 77 戶之三、四房時尚城市住宅，本案已於 106 年 12 月開始動工，於 109 年第一季開始銷售，預計於 110 年第二季開始交屋。

（2）左西案（聯上大道）：

本案基地面積共 661.88 坪，三面臨路，位處左營舊城區左營大路上之商業中心地帶，鄰近新台 17 線省道、高鐵左營站，交通便利性高；基地周圍尚有舊城國小、明德國小、國中、左營軍港及高雄美國學校等重要公共設施，生活機能完善，且本案基地與蓮池潭風景區幾近比鄰而居，步行距離不到五百公尺即可享受綠意，預計規劃高樓層景觀宅坐擁無敵潭景及海景，與聯上涵景豪宅雄踞蓮池潭東西兩側，遙遙相望、相互輝映。

（3）苓洲案（聯上鉅麗）：

基地座落中華四路上近青年二路，位於亞洲新灣區區域內，距離高雄港直線距離約 900 公尺，鄰近亞洲新灣區內之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國際會議展覽中心、高雄港國際港埠旅運中心、市立圖書館總館與水案輕軌捷運等重大建設，政府在此區域合計投資金額超過新台幣三百億元，上述建設已陸續完工，屆時本區域預料將成高雄市最大、最新的亮點之一。為讓年輕人也有機會入住精華市區，本公司特別計畫興建地下六層、地上十五層之市區小豪宅，提供年輕族群不用花大錢即可入住亞洲新灣區的最佳選擇。本案已於 106 年 12 月開始預售，預售反應熱烈，幾近完銷。

（4）漁光案（聯上海棠）：

基地位於台南市 106 期國平自辦市地重劃區內，近安平港（商港、漁港）、安平古堡、台南地方法院、億載金城、秋茂園等文化古蹟景點，本案擁有無可取代之絕佳環繞海景、綠地，堪稱本區域之地王代表。本公司計畫在此基地興建地下 5 層、地上 29 層之高樓層住宅，完工後勢必成為台南地區亮點之一，於 106 年 2 月完成變更設計，106 年 6 月開始預售，已於 106 年第四季開始動工。

（5）文山案（聯上 WE）：

本案基地位處高雄市近年來發展快速之「文山特區」中心地帶，正對文山特區內大型公園，與澄清湖近在咫尺，鄰近正修科技大學、長庚醫院、高雄圓山飯店、鳳山高級中學等重大設施，區域內商業氣氛濃厚，生活機能便利，又是位處即將於 113 年開通之捷運黃線 Y14 車站旁，地段絕佳，該基地面積高達 1,172.14 坪，並具備各項優質住宅條件，「文山特區」內最閃亮之明日之星非此基地莫屬。本案已於 108 年 3 月開始預售，預售時在該區造成奇貨可居盛況，目前已幾近完銷。本案已於 109 年度第二季開始動工興建。

(6) 橋北案（聯上康橋）：

本案基地位處號稱大台南地區最閃亮新都心之大橋重劃區內，面積共 2,058.04 坪，使用分區為重劃區內少數僅有之商業區，並被區域內主要之公園綠地廣場兩面包圍，緊鄰已遷移並即將開發成大型發展創意設計園區及經貿專用複合區之原砲校位址，交通便捷、四通八達，至台南科學園區、台南高鐵站皆僅須十餘分鐘車程，區域內更已設有大橋國小、大橋國中、師大附中、大灣高中等明星學校，佐以鐵路地下化、增設高速公路交流道後，將與原有砲校大型園區連成一氣，屆時大台南地區最閃亮新都心將是實至名歸。本案於 108 年 10 月開始預售，預售即造成搶購風潮、成績亮眼，銷售速度極快，於 109 年第二季開始動工。

(7) 芎蕉案（聯上峰景）：

位於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大門前第一排 21 米卓越路上，此新興區域除學生宿舍外，本案為校園前第一排第一棟高品質住宅大樓。高雄第一科大全校師生約 7,000 餘人，屬高雄地區大型國立大學之一，本案計畫於 110 年度完銷。

(8) 水交社案（聯上 W1）：

本案四面臨路，南臨 18 米寬大成路一段、西臨 40 米水交社路、東北向各臨 8 米道路，緊鄰台南市體育公園，並由亞洲餐旅學校、六信高中、家齊女中、台南高商、大成國中、志開國小等學區環繞，近新光三越、原大億麗緻酒店等，半數以上臨路住宅皆具有店面價值，地段、生活機能絕佳，計畫興建地下三層、地上七層之高品質住宅，本案計畫於 110 年度完成銷售。

(9) 新興案（聯上 V1）：

本案位於南高雄鬧區七賢二路上，與高雄火車站近在咫尺，高雄鐵路地下化於 107 年底通車，而連接中山路與博愛路之中博高架橋已於 110 年 3 月初完成拆除，改以新闢平面道路「站西路」串聯高雄火車站之前、後站，而站東路預計於 110 年下半年度完工，少了路橋及鐵路的阻隔，高雄火車站周邊地區將有煥然一新之蛻變。本案規劃地下五層、地上十五層，共計 112 戶之精品住宅及 2 戶店鋪，於 103 年 12 月動工，並於 106 年 4 月取得使用執照，住家部分已全數銷售，全案計畫於 110 年度完成銷售。

(10) 五福案：

基地位於 40 米五福三路與成功一路三角窗，掌握亞洲新灣區出入口咽喉地帶，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高雄港埠旅運中心、高雄世界貿易展覽會議中心、水岸輕軌捷運與高雄市圖書總館等重大建設近在咫尺，亦鄰近捷運紅線中央公園站、高雄之肺中央公園、漢來飯店、漢神百貨、大立百貨、高雄女中學區、新興高中、前金國小、大同國小等，擁有文教、休閒、生活機能等多項優勢，地段無敵絕無僅有，計畫推出地下 6 樓、地上 15 樓之市區精華住宅。本案已於 105 年 5 月取得建築執照。

(11) 民生案：

本案位於高雄市區精華地段，正對中央公園坐擁大面積綠地，基地面積約362坪，為第五種商業區，臨30米台17線省道（中華三路），並鄰近捷運中央公園站，與中央公園商圈及漢神、大立百貨商圈比鄰，周圍尚有大同國小、前金國小、新興國小、新興高中、高雄女中等學校，位處交通樞紐，且兼具生活機能完善、優質文教區等多項優勢，為難得一見的稀有土地原料。

(12) 古堡案：

本案基地位處台南市安平港國家歷史風景區特定區計畫內，該計畫為台南市重大市政建設計畫之一，由行政院列入挑戰2008：國家發展重點計畫-「觀光客倍增計畫」之重要單項計畫，緊鄰安平古堡、歷史水景公園、安平漁港、林默娘公園、億載金城、市定古蹟台鹽夕遊出張所、鹽神白沙灘公園、德記洋行、湖濱水鳥公園及國台江國家公園等歷史古蹟景點，此基地同時具備海、湖、溪乃至河海交會之完美景觀，為難得一見、無法取代之土地原料。

(13) 明仁案：

本案基地位處人文氣息濃厚，人稱高雄小天母之河堤社區內(曾被評選為全國十大社區之一)，緊鄰明星小學河堤國小，鄰近新上國小、龍華國中等明星學校，近大樂購物中心、Costco、家樂福等大型購物中心，生活機能方便成熟，又有幽靜之水岸綠帶，公司計畫於此基地興建超優質人文住宅，相信屆時勢必引起重視社區品質之消費族群注視眼光。

(14) 加昌案：

本案基地面積共789.83坪，位處楠梓區17米加宏路、17米壽民路三角窗，鄰近右昌森林公園、加昌國小、右昌國小、國昌國中、捷運楠梓加工出口區、右昌聯合醫院等主要公共設施，該地區生活機能便利、交通四通八達，將為楠梓加工出口區鄰近區域消費者提供高優質住宅最佳選擇。

(15) 精忠案：

本案基地面積共5,623.18坪，地處台南平實營區及永康大橋重劃區的軸心地帶，緊鄰復興國小及永仁高中，區域性大型公共建設有永康公園、中興市場、榮民醫院及里民活動中心，生活機能相當完善。以都市更新之方式開發更新單元，開闢單元內計畫道路及公共設施，以整體開發的方式發展。

(16) 青海案：

本案基地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高雄管理處所屬，基地面積共657.06坪，位於高雄美術館特區，是個居住、文化教育及休閒功能兼具的住宅區。本區居住人口的不斷成長，未來教育機構勢必會有高度需求，故本案擬出租經營幼兒園，建築的設計上以美式校舍及充滿綠意的校園為發展主軸，希望給水泥森林裡長大的孩子在綠地上跑跑跳跳的機會與空間。

2. 長期目標：

在長期業務發展，本公司將更審慎推案，針對土地原料特性及市場需求做到最佳產品定位，並加強銷售教育訓練與客戶售後服務，讓客戶對公司產生信任感，藉由品牌帶動銷售價格與數量，並建構多元化行銷通路，加速產品銷售，以達到零餘屋之銷售宗旨。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於台南、高雄設有營業據點，最近三年度之業務以興建住商電梯大樓及透天為主，產品分佈於台南市、高雄市等主要都會區，其土地開發以選擇交通便捷，生活機能完整及未來具發展潛力地段為主，銷售狀況良好。

2. 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市場佔有率

建築房屋首要取得土地，土地是建設業決勝最主要關鍵，本公司一直秉持誠信穩健的經營理念及企業責任，本著專業從土地開發時即以交通便捷、景觀、生活機能完整及未來具發展潛力地段為主要選擇標準，並透過市場調查及分析來作產品規劃設計，以符合市場需求，並嚴格管控營造工程品質，故本公司所推個案深受客戶喜愛及認同，因而歷年來的產品銷售狀況良好。基於行業特性，國內每年房市推案數量甚大，投入銷售的建設公司數量亦多，個別建設公司之市場佔有率均不高，本公司現階段銷售中共有 8 個建案，如下表所示。

公司主要銷售個案一覽表				
個案名稱	銷售地區	預計/實際完工年度	戶數	截至 110/4
聯上峰景	高雄市楠梓區	104	164	銷售中
聯上 W1	台南市南區	105	237	銷售中
聯上 V1	高雄市新興區	106	114	銷售中
聯上鉑麗	高雄市苓雅區	111	253	銷售中
聯上海棠	台南市安平區	112	419	銷售中
聯上 WE	高雄市鳳山區	113	222	銷售中
聯上居謙	高雄市苓雅區	110	77	銷售中
聯上康橋	台南市永康區	115	549	銷售中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① 供給方面

房屋空置率、成屋庫存量、新屋開工、營建許可均是判斷房市供給量的重要指標，根據下表統計全高雄市的推案數至 109 年底，從統計資料分析從 106 年起開工供給量呈現逐年成長的趨勢，109 年推案量已達 13,831 戶之多，推估因新冠肺炎疫情肆虐及大量缺工，報開工數量與 108 年相較有略減趨勢。高雄市報開工量持續略增，將造成市場產品供給量爆增，供過於求現象會不利於銷售，預期未來整體房地產市場大致呈現供給量大增、個案表現的狀態。

高雄市申報開工量供給統計表分析						
年 度	個案數	增減率%	推案戶數	增減率%	總銷(萬元)	增減率%
102 年	105		10,711		13,729,634	
103 年	87	-17.1%	8,994	-16.0%	13,547,663	-1.3%
104 年	90	3.4%	11,535	28.3%	14,107,620	4.1%
105 年	40	-55.6%	6,525	-43.4%	6,708,962	-52.4%
106 年	48	20.0%	6,999	7.3%	6,143,927	-8.4%
107 年	62	29.2%	10,800	54.3%	10,732,421	74.7%
108 年	83	33.9%	12,710	17.68%	12,983,744	20.97%
109 年	91	9.6%	13,831	8.81%	13,693,988	5.47%
資料來源: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公會						

受到少子化、高齡化與總價效益影響，未來小宅比例仍將逐年拉高，從下表數據所示從 106 年起 4 房以上的量占市場比率減少，推案量以 2~3 房為市場主流；除了捷運與快速道路交通便捷的捷運宅外，大高雄地區推案將持續往新興蛋白區、重劃區擴展，成為買賣交易量成長最快的區域，但須注意小坪數高密度供給量體外，房屋庫存量加上開工量，未來供給量明顯大於需求量。

高雄市房數配比供給統計表分析									
年 度	店鋪	辦公	1 房	2 房	3 房	4 房	5 房	6 房	樓中樓
102 年	182	135	202	2,439	4,186	3,525	37	0	5
103 年	196	25	178	2,699	4,242	4,053	191	0	4
104 年	166	223	45	2,889	4,296	2,174	4	0	4
105 年	175	24	389	3,043	3,653	2,334	61	0	3
106 年	102	15	70	2,880	3,410	521	0	0	1
107 年	179	137	959	4,147	4,644	691	0	34	9
108 年	277	172	262	4,971	5,979	1,042	1	0	6
109 年	234	395	1,322	4,595	6,260	1,025	0	0	0
資料來源: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公會									單位：戶

②需求狀況

新成屋銷售反應當下房市需求熱絡程度，其重要的領先指標為新成屋簽約至待過戶指數(建物第一次移轉)，從高雄市建物第一次移轉量(如下表)的數據觀察 109 年高於 108 年成交量，109 年新成屋需求(移轉戶數)達 15,062 棟(戶)之多，約略增 4,033 棟(戶)，其因 109 年新冠肺炎疫情肆虐全球，台灣投資環境相對安全，國外熱錢流入及台商資金不斷回流的影響，造成國內資金氾濫，利率也因金融寬鬆而走低；加上實質投資機會相對不足，房地產交易與持有稅率偏低，除了自住客的需求外，投資客也大量出籠購屋套利，需求量增加，使得不動產買賣件數大增。109 年下半年度整體房市過熱，政府大動作透過各項財稅、金融與管制措施，抑制養房、炒房的投資客，是否會造成需求量減少，加上未來少子化、人口紅利消失情形下，增添市場變數，未來推案區域及產品定位均需審慎評估。

高雄市建物第一次移轉統計表(新成屋)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總 計	12,376	11,292	13,130	13,430	11,750	8,641	11,627	11,029	15,062
年增率		-8.76%	16.28%	2.28%	-12.51%	2.65%	34.56%	-5.14%	36.57%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地政局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本公司每筆土地購地前會針對土地特性、區域房價及市場供給需求做深入購地評估，購地後將依據各筆土地不同之特性規劃設計，精雕細琢每一建案，務求極致發揮每塊土地原料之特性及符合市場接受度，讓每一階段客層皆能選擇到適合自己住宅，本公司在業界中具有良好的競爭基礎。

所推出產品定位清楚，品質獲肯定，推出之銷售案場皆在大都會區的黃金地段，週遭皆有完善的公共建設且生活機能佳，不僅用餐方便且皆鄰近學術區及百貨商圈，提供上班族與學生的便利性，鄰近捷運區也省去上下班的交通不便，地點及賣相佳，銷售期間相對較短，成為本公司之競爭利基。

加強業務銷售教育訓練與客戶售後服務，讓客戶對公司產生信任感，藉由品牌帶動銷售價格與數量，本公司品質廣獲客戶肯定，並建構多元化行銷通路，加速產品銷售，長期一步一腳印建立銷售品牌。

(2)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政府長期購屋借款低利率環境下，購屋者利息支出大幅減少，在利息負擔較租金支出減少的情況下，租屋者購屋意願增加，原先租屋者轉向直接購置不動產，提升消費者購屋需求。在總體環境來看，目前臺灣平均利率水準仍處低利率借款趨勢，對於購屋者之利息負擔應不致太大，有利購屋者需求增加。

不動產開發需龐大的資金，過去業者在開發階段僅能以股東自有資金或借款籌資開發之限制，上市櫃公司經營公開透明化而得以對投資大眾募集資金，進行開發，增加建設公司的資金渠道，改善目前僵化的市場環境。

(3)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及其因應對策：

未來少子化及高齡化社會為既定的事實，相對會衝擊到房地產市場，加上土地價格屢創新高，在缺工缺料營建成本不斷攀升，房價隨之水漲船高，都會地區大塊建地難以尋覓已成事實，因土地是建設業的原料，造成陸續不少建商積極搶地，購地每坪單價也逐漸墊高。

因應對策：

加強開發部土地來源多元化功能，積極將土地建檔，確實掌握市場資訊，積極整合市場資訊將有潛力的土地造冊列檔，尋求潛力推案建地。因應少子化，購地的先決條件是要以城市區域人口為優先考量，因為人口是支撐個案銷售的主要條件，選定區域之後，會再研究區域內的人口年齡層結構，決定規劃何種適合區域內銷售的產品格局，讓產品符合人口結構市場的變化。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1) 住宅大樓：住宅、店面及地下室停車場。

(2) 透天別墅：店面或住宅別墅及停車位。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屬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產品之製造過程如下：

(1) 土地評估、議價洽購或標購，確定後簽約購買或合建。

(2) 委請專家規劃設計產品定位後，申請建造。

(3) 委託營造廠興建、本公司派員執行施工品質、進度及預算控管。

(4) 完工交屋，並提供售後服務。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 土地取得方式：在土地方面，房地產市場上土地銷售案件不虞匱乏，購入數量及時機，則依以下因素考量：

(1) 依市場景氣狀況決定年度推案規模及土地需求量。

(2) 依土地開發市場調查分析，選出符合開發利益之個案洽購。

(3) 慎選推案區域，以能創造公司利潤為主要宗旨。

2. 營造工程及材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營建工程均審慎評估與詢比議價後，係採包工包料方式為原則，選擇優良之甲級營造廠以掌握工程進度及工程品質。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第一季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美力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400,251	55.66	註 1	台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 1,625,736	68.36	無	美力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154,142	78.40	註 1
2	其他	318,828	44.34		美力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654,681	27.53	註 1	其他	42,458	21.60	無
3					其他	97,916	4.11					
	進貨淨額	\$ 719,079	100.00		進貨淨額	\$ 2,378,333	100.00		進貨淨額	\$ 196,600	100.00	

註1：該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主要之供應商可分土地及營造工程方面：

- (1) 土地方面：因營建用地交易對象為不特定人或公司，並無固定之主要進貨對象。
- (2) 營造工程方面：本公司對營建工程採包工包料方式委託營造廠商興建，發包工程進貨金額隨工程進行產生增減變動。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 第一季止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一般個人	\$ 976,719	99.87	無	一般個人	\$ 218,803	99.46	無	一般個人	\$ 109,879	99.73	無
2	其他	1,267	0.13		其他	1,190	0.54		其他	292	0.27	
	銷貨淨額	\$ 977,986	100.00		銷貨淨額	\$ 219,993	100.00		銷貨淨額	\$ 110,171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為建設公司，產品均直接銷售予一般購屋大眾，故無特定之銷售對象。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生產量值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戶)	產值	產能	產量 (戶)	產值
透天房地		—	0	\$ 0	—	0	\$ 0
住宅大樓		—	0	\$ 0	—	0	\$ 0
合計		—	0	\$ 0	—	0	\$ 0

註1：本公司乃委託營造廠興建，故無產能議題。

註2：產量係指當年度完工個案之戶數；產值係指當年度完工個案之成本。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銷售量值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戶)	值	量 (戶)	值	量 (戶)	值	量 (戶)	值
大樓及透天房地		117	\$ 976,719	0	\$ 0	18	\$ 218,803	0	\$ 0
土地		0	\$ 0	0	\$ 0	0	\$ 0	0	\$ 0
合計		117	\$ 976,719	0	\$ 0	18	\$ 218,803	0	\$ 0

註：銷售量係指當年度過戶數。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10 年 3 月 31 日

年 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經 理 人	4	4	4
	職 員	23	23	24
	合 計	27	27	28
平 均 年 歲		41.19	40.52	40.52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32	8.06	8.0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11%	11%	11%
	大 專	82%	85%	85%
	高 中	7%	4%	4%
	高 中 以 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由於本公司建設業務均屬外包，承建過程中有關工地環境之維護及廢棄物之處理均由外包廠商負責，本公司負監督之責，因此本公司尚無因環境污染所受損失之賠償或處分損失。
- (二)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 為減少對環境的危害，本公司於施工期間巡查檢討，並與承包商溝通與協調要求加強宣導訓練，實施防範污染措施如下，故預計未來無因環境保護所須之重大資本支出：
1. 建物四周搭設防護網，以防止砂石散落、塵土飛揚。
 2. 施工中極力降低噪音及震動。
 3. 設置密閉式垃圾管道，免於傳送過程垃圾散落。
 4. 廢棄物定點置放，於工程施工期間廢棄物不得燃燒，定期僱工運棄。
 5. 定期僱工清理基地排水溝，以維護四周環境衛生。

五、勞資關係

- (一) 現行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對員工福利相當重視，並依照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凡在職員工皆可參加，其經費來源由公司營業收入及員工薪資提撥，由福利委員會負責管理，使同仁享有企業經營利潤，相關之員工福利項目如下：

- (1) 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團保及健康檢查。
- (2) 實施三節及生日禮金、婚喪喜慶、生育及住院各項補助金。
- (3) 舉辦員工旅遊、聚餐活動及年終尾牙活動。
- (4) 實施員工認股、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制度。
- (5) 實施退休金制度。
- (6) 提供完善休假制度。
- (7) 員工專屬購屋優惠、特約餐廳優惠及特約飯店住宿優惠。

2. 進修、訓練制度：

公司員工可主動提出或由主管視工作需要不定期派外受訓；本公司每年調查各部門教育訓練需求，依員工實際需要擬定教育訓練計畫，相關進修、訓練費用由公司編列預算支應。

109 年度進修訓練情形：

- (1) 本公司經理人進修訓練內容如下：

參加人員		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職稱	姓 名			
總經理	蘇永義	109.08.07	主管機關「協助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政策解析與內控管理實務專業研習課程	3
		109.11.06	「假外資不法證券交易」案例解析與法律責任探討專業研習課程	3
副總經理	鄭勝文	109.08.07	主管機關「協助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政策解析與內控管理實務專業研習課程	3
		109.11.06	「假外資不法證券交易」案例解析與法律責任探討專業研習課程	3

參加人員		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職稱	姓名			
財務部協理	林美麗	109.07.10	「假外資不法證券交易」案例解析與法律責任探討	3
		109.08.06	新冠疫情下之勞動法令遵循實務與案例解析	6
		109.08.07	主管機關「協助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政策解析與內控管理實務專業研習課程	3
		109.09.08	經營權爭奪的公司法理-從大同案看起	3
		109.11.06	「假外資不法證券交易」案例解析與法律責任探討專業研習課程	3
		109.11.12	主管機關「協助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政策解析與內控管理實務	6

(2) 本公司會計主管代理人、內部稽核及代理稽核人員進修訓練內容如下：

參加人員		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職稱	姓名			
會計主管代理人	龔乃祺	109.06.02	主管機關「協助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政策解析與內控管理實務	6
		109.08.07	主管機關「協助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政策解析與內控管理實務專業研習課程	3
		109.11.06	「假外資不法證券交易」案例解析與法律責任探討專業研習課程	3
		109.11.13	最新公司治理政策解析及設置「公司治理人員」稽核法遵實務	6
		109.11.18	推動企業採用 Inline XBRL 申報財務告宣導會	3.5
		109.12.16	109 年度第四季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宣導會	3
稽核專員	林庭真	109.03.04	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及案例解析	6
		109.08.07	主管機關「協助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政策解析與內控管理實務專業研習課程	3
		109.09.11	稽核人員應具備之勞動法知識-從招募到離職	6
		109.10.06-08	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21
		109.11.06	「假外資不法證券交易」案例解析與法律責任探討專業研習課程	3
內部稽核職務代理人	蘇永仁	109.09.08	如何防制重大金融幣案(洩空、內線、交易、利益輸送、操縱股價、非常規交易、財報不實等)	6
		109.09.11	稽核人員應具備之勞動法知識-從招募到離職	6
		109.10.22	企業經營管理的法律風險與內部稽核人員因應之道	6

(3) 本公司非主管員工(不含會計主管代理人、稽核及代理稽核)進修訓練內容如下：

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09.07.20	109 年度職工福利業務研習座談會	4
109.08.07	契約變更、工程進度、工期展延	6
109.08.07	主管機關「協助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政策解析與內控管理實務專業研習課程	3
109.08.14	109 年度就業服務法(就業歧視)暨性別工作平等法宣導會	3
109.09.03	2020 台南建案參訪	7.5
109.09.09	109 年推動工作與生活平衡補助計劃	4
109.11.06	「假外資不法證券交易」案例解析與法律責任探討專業研習課程	3
109.11.16-18	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21
109.11.18	企業採用 IXBRL 申報財務報告宣導會	3
109.11.25	建築法規-寧靜宅設計	4
109.12.16	109 年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法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並設置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經辦勞工退休事宜。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實施，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制度之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另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制度之員工，本公司依員工薪資 6%每月提撥至個人退休金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強調勞資和諧、重視員工意見的原則下，對於薪資、工時、休假、退休、撫卹等有完善合理之規範，並確實做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等福利措施，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促進勞資雙方之溝通協調，維持良好之勞資關係。

5.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 本公司興建個案工程主要採詢比議價以『包工包料』委託甲級營造廠的方式，分別對承攬的廠商嚴格要求其從業人員，除須具備相關證照資格及通過專業訓練測試外，並於雙方承攬合約上明確規範廠商須依規定投保相關勞工安全責任保險，領有『安全衛生工作手冊』以確保充分瞭解遵循施工安全守則及違法懲處責任歸屬，且各建案工地均設有一名『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負責每日進場酒測及工地之勞安相關事務。

(2) 本公司辦公場所設有門禁管制，維護公司財產安全及員工人身安全。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妥善規劃人力資源，隨時因應社會及經濟環境之變遷，檢討相關之人事制度，並注重員工福利，提供優良工作環境，照顧員工生活，暢通溝通管道，使勞資關係和諧，勞資一體，共存共榮，並未曾發生重大勞資糾紛，預估未來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的可能性極低。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賓志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109.03.21~112.03.20	辦公室租賃。	無
	聯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9.02.01~112.01.31	辦公室租賃。	無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108.11.01~113.10.31	辦公室租賃。	無
	譚 淑	108.05.16~113.05.15	辦公室租賃。	無
	鄧穎懋	109.08.01~112.07.31	辦公室租賃。	無
	臺灣高雄農田水利會	109.07.31~129.07.30	土地租賃。	無
	停網科技有限公司	109.01.11~111.12.31	明仁案土地出租。	無
借款契約	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05.08~111.05.08	以漁光案土地為抵押品，辦理土地融資。	無
	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6.12.12~111.12.12	以漁光案土地為抵押品，辦理建築融資。	無
	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3.06.04~110.11.15	以五福案土地為抵押品，辦理土地融資。	無
	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5.11.15~110.11.15	以五福案土地為抵押品，辦理建築融資。	無
	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6.09.05~111.09.05	以文山案土地為抵押品，辦理土地融資。	無
	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8.07.20~113.07.20	以文山案土地為抵押品，辦理建築融資。	無
	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7.09.03~112.09.03	以左西段土地為抵押品，辦理土地融資。	無
	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9.04.08~114.04.08	以加昌段土地為抵押品，辦理土地融資。	無
	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07.09~111.07.09	以古堡段土地為抵押品，辦理土地融資。	無
	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7.10.03~112.10.03	以橋北段土地為抵押品，辦理土地融資。	無
	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8.12.31~113.12.31	以橋北段土地為抵押品，辦理建築融資。	無
	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9.06.23~114.06.23	以精忠案土地為抵押品，辦理土地融資。	無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3.05.26~111.07.26	以林德官段土地為抵押品，辦理土地融資。	無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7.06.26~111.07.26	以林德官案土地為抵押品，辦理建築融資。	無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3.04.10~112.06.10	以苓洲段土地為抵押品，辦理土地融資。	無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6.12.22~112.06.10	以苓洲案土地為抵押品，辦理建築融資。	無
	永豐商業銀行	109.04.08~112.04.08	以明仁案土地為抵押品，辦理土地融資。	無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110.04.01~111.03.31	以民生段土地為抵押品，辦理融資。	無
	台灣票券金融公司	110.02.04~111.02.03	以水交社案房地為抵押品，辦理融資。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契約	美力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開工日起至工程保固期滿後。	新興案店舖住宅大樓新建工程。	無
	美力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開工日起至工程保固期滿後。	漁光案店舖、集合住宅新建工程。	無
	美力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開工日起至工程保固期滿後。	林德官案店舖住宅大樓新建工程。	無
	美力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開工日起至工程保固期滿後。	五福案店舖住宅大樓新建工程。	無
	美力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開工日起至工程保固期滿後。	苓洲案店舖住宅大樓新建工程。	無
	美力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開工日起至工程保固期滿後。	水交社案店舖住宅大樓新建工程。	無
	美力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開工日起至工程保固期滿後。	文山案店舖住宅大樓新建工程。	無
	美力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開工日起至工程保固期滿後。	橋北案店舖住宅大樓新建工程。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6,859,569	7,554,828	8,012,331	8,548,897	11,354,230	11,467,1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7,234	2,843	5,563	1,034	6,355	6,217
無形資產		0	0	0	0	0	0
其他資產(註2)		521,277	220,615	413,316	417,539	496,056	499,723
資產總額		7,388,080	7,778,286	8,431,210	8,967,470	11,856,641	11,973,13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345,302	3,675,543	4,202,219	4,444,231	7,882,514	8,013,341
	分配後	3,318,898	3,598,778	4,138,036	4,444,231	註4	註4
非流動負債		495,991	497,081	498,221	1,000,317	557,347	558,62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841,293	4,172,624	4,700,440	5,444,548	8,439,861	8,571,966
	分配後	3,814,889	4,095,859	4,636,257	5,444,548	註4	註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546,787	3,605,662	3,730,770	3,522,922	3,416,780	3,401,165
股本		2,057,646	2,057,646	2,111,382	2,111,382	2,111,382	2,111,382
資本公積		808,029	808,029	808,138	808,138	808,138	808,13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81,081	740,073	813,569	603,402	497,260	481,645
	分配後	654,677	663,308	749,386	603,402	註4	註4
其他權益		31	(86)	(2,319)	0	0	0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546,787	3,605,662	3,730,770	3,522,922	3,416,780	3,401,165
	分配後	3,520,383	3,528,897	3,666,587	3,522,922	註4	註4

註1：105~109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5~109年及110第一季本公司無辦理資產重估增值之情事。

註3：110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核閱完竣，並於110年5月7日出具核閱報告。

註4：109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529,668	880,077	1,961,520	977,986	219,993	110,171
營業毛利	169,403	244,332	354,891	248,038	45,378	20,328
營業損益	87,903	125,157	217,159	119,655	(43,727)	4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8,066)	(37,866)	(63,187)	(260,936)	(61,612)	(15,749)
稅前淨利	39,837	87,291	153,972	(141,281)	(105,339)	(15,32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9,338	85,448	145,408	(143,768)	(105,916)	(15,615)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29,338	85,448	145,408	(143,768)	(105,916)	(15,6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6)	(169)	(211)	48	(226)	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9,282	85,279	145,197	(143,720)	(106,142)	(15,61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29,338	85,448	145,408	(143,768)	(105,916)	(15,61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0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9,282	85,279	145,197	(143,720)	(106,142)	(15,61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每股盈餘	0.14	0.40	0.69	(0.68)	(0.50)	(0.07)

註1：105~109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0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核閱完竣，並於110年5月7日出具核閱報告。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5年度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子霖、黃健豪	無保留意見
106年度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子霖、張倩綾	無保留意見
107年度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張倩綾	無保留意見-其他事項
108年度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張倩綾	無保留意見-其他事項
109年度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張倩綾	無保留意見-其他事項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日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1.99	53.64	55.75	60.71	71.18	71.5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287.59	62,049.95	76,019.97	48,506.58	5,854.81	5,664.3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5.05	205.54	190.67	192.35	144.04	143.10
	速動比率	3.24	3.87	9.10	20.59	17.94	17.74
	利息保障倍數	1.95	3.07	4.00	(1.20)	(0.66)	0.0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2.52	208.01	412.08	913.58	301.98	125.69
	平均收現日數	4.42	1.75	0.88	0.39	1.20	3.00
	存貨週轉率(次)	0.06	0.09	0.21	0.09	0.02	0.0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55	4.34	5.46	3.90	4.56	4.56
	平均銷貨日數	6,083.33	4,055.55	1,738.09	4,055.55	18,250.00	36,50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42	1.37	80.56	131.38	5.70	2.6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0.03	0.06	0.11	0.02	0.0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89	1.59	2.30	(1.06)	(0.53)	(0.03)
	權益報酬率(%)	0.81	2.39	3.96	(3.96)	(3.05)	(0.45)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6)	1.94	4.24	7.29	(6.69)	(4.99)	(0.73)
	純益率(%)	5.54	9.71	7.41	(14.70)	(48.15)	(14.17)
	每股盈餘(元)	0.14	0.42	0.69	(0.68)	(0.50)	(0.0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00	0.00	4.81	11.74	0.00	0.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0.00	0.00	5.55	27.56	17.34	19.87
	現金再投資比率(%)	(3.82)	(0.64)	(318.74)	11.15	0.00	0.0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7	1.48	1.36	1.51	(0.50)	31.36
	財務槓桿度	1.91	1.51	1.31	2.15	0.41	(0.0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主係105年度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將於一年內到期轉列流動負債，另本期取得鼓山區青海段土地租賃權及增購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所致。
- 2.流動比率下降：主係短期借款增加及105年度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將於一年內到期轉列流動負債所致。
- 3.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109年無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所致。
- 4.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及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主係109年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 5.存貨週轉率減少及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109年銷貨成本減少所致。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主係109年銷貨淨額減少，且取得鼓山區青海段土地租賃權及增購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所致。

- 7.總資產週轉率、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每股盈餘增加：主係109年無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所致。
- 8.純益率減少：主係109年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 9.營運槓桿度、財務槓桿度減少：主係109年銷貨淨額減少，惟管理及總務費用及財務成本與108年相當所致。
- 10.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係因109年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所致。
- 11.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主係個案陸續投入興建工程及本期增購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所致。

註1：109年度之財務報告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另108年度財務比率係以109年度財報依IFRSs編製之比較數字計算。

註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前述民國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

聯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RSM Taiwan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No.63, Dingxiang St., Sanmin Dist., Kaohsiung City 807, Taiwan

高雄市 807 三民區鼎祥街 63 號

T+ 886 (7) 3590669

F+ 886 (7) 3590622

www.rs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上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上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上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上公司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聯上公司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收入認列，明細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一)營業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聯上公司房地收入為經營主要收入來源，而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在於收入認列之真實性，因營業收入涉及管理階層之經營績效，管理階層可能未依規定提早或遞延認列收入以達成預期淨利，進而影響損益可能有重大誤述。因此，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聯上公司財務報表查核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因應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 對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執行控制測試，評估該控制預防並偵測收入認列之錯誤及舞弊情形。
- 測試接近年底之交易，選取收入樣本執行截止測試，以確認收入被適當記錄於正確之會計期間。

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四)營建存貨，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表附註五(一)存貨之減損，明細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六(三)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聯上公司之存貨為營運之重要資產，其金額占整體資產總額之 83%；存貨評價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2 號規定處理，若淨變現價值評估不允當，將造成財務報表不實表達，因此，存貨評價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聯上公司財務報表查核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因應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 取得聯上公司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資料，抽樣核對已簽訂銷售合約，並參考內政部公告之最近期不動產實價登錄或取得鄰近地區成交行情，將平均售價換算成待售房地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以比較是否有重大差異；另針對營建用地及在建房地，取得聯上公司對於各案別之投資計劃書，並與市場狀況進行比較，以評估前揭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上開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皆為 0 仟元，皆占資產總額之 0%，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181,989)仟元，分別占稅前淨損之 0%及(128.81)%。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上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上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上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上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上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上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上公司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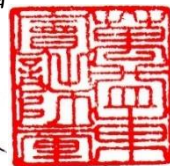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8831 號函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5454 號函

會計師：萬益東



會計師：張倩綾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

THE POWER OF BEING UNDERSTOOD
AUDIT | TAX | CONSULTING

RSM Taiwan is a member of the RSM network and trades as RSM. RSM is the trading name used by the members of the RSM network. Each member of the RSM network is an independent accounting and consulting firm which practices in its own right. The RSM network is not itself a separate legal entity in any jurisdiction.

 聯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89,762	1	\$ 287,002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	—	—	97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374	—	113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二))	61	—	41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1	—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93	—	39	—
1320 存貨(附註六(三)及八)	9,782,513	83	7,573,523	85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七)	157,758	1	60,418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885,731	7	357,672	4
148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流動(附註六(十一))	432,977	4	266,383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960	—	2,35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1,354,230	96	8,548,897	95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四))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55	—	1,034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七)	61,523	—	4,769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	3,522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七)	4,291	—	3,582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430,242	4	405,666	5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02,411	4	418,573	5
1XXX 資產總計	\$ 11,856,641	100	\$ 8,967,470	100

(續次頁)

(承上頁)

負債及權益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五)及八)	\$ 5,338,840	45	\$ 3,157,940	3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六)及八)	219,933	2	149,959	2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六(十一))	1,434,094	12	842,140	10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八))	24,504	—	28,532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七)	71,223	1	37,662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八)(十三))	—	—	2,990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70,533	—	51,814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八))	85,247	1	99,710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123,139	1	59,483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七)	4,038	—	1,099	—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六(七)及八)	499,093	4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七)	11,870	—	12,90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882,514	66	4,444,231	50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七)及八)	498,335	5	995,431	1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七)	58,271	—	3,688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741	—	1,19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57,347	5	1,000,317	11
2XXX 負債總計	8,439,861	71	5,444,548	61
31XX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	2,111,382	18	2,111,382	23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	808,138	7	808,138	9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4,579	2	234,579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2,319	—
3350 未分配盈餘	262,681	2	366,504	4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十))	—	—	—	—
3XXX 權益總計	3,416,780	29	3,522,922	39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856,641	100	\$ 8,967,47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聯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以外)

		109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一)及七)	\$ 219,993	100	\$ 977,98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十二)(十三)及七)	(174,615)	(79)	(729,948)	(75)
5900	營業毛利	45,378	21	248,038	25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3,762)	(11)	(68,152)	(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65,343)	(30)	(60,231)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9,105)	(41)	(128,383)	(13)
6900	營業淨(損)利	(43,727)	(20)	119,655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二)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2,014	1	2,96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0)	—	(17,784)	(2)
7050	財務成本	(63,526)	(29)	(64,125)	(6)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	—	(181,989)	(1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1,612)	(28)	(260,936)	(27)
7900	稅前淨(損)	(105,339)	(48)	(141,281)	(1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577)	—	(2,487)	—
8200	本期淨(損)	(105,916)	(48)	(143,768)	(15)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26)	—	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4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6)	—	4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6,142)	(48)	\$(143,720)	(15)

普通股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50)	\$ (0.6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50)	\$ (0.68)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聯上銘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11,382	\$ 808,138	\$ 220,038	\$	\$ 593,445	\$ (2,319)	3,730,770
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4,541	-	(14,541)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233	(2,233)	-	-
B5 發放股東紅利-現金	-	-	-	-	(64,183)	-	(64,183)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223)	2,278	55
D1 民國 108 年度淨(損)	-	-	-	-	(143,768)	-	(143,768)
D3 民國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7	41	48
D5 民國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3,761)	41	(143,720)
Z1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11,382	\$ 808,138	\$ 234,579	\$ 2,319	\$ 366,504	\$	3,522,922
A1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11,382	\$ 808,138	\$ 234,579	\$ 2,319	\$ 366,504	\$	3,522,922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319)	2,319	-	-
D1 民國 109 年度淨(損)	-	-	-	-	(105,916)	-	(105,916)
D3 民國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6)	-	(226)
D5 民國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6,142)	-	(106,142)
Z1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11,382	\$ 808,138	\$ 234,579	\$	\$ 262,681	\$	3,416,78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聯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期稅前淨(損)	\$(105,339)	\$(141,28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646	4,190
A20900 財務成本	63,526	64,125
A21200 利息收入	(682)	(55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	181,989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7,72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970	(970)
A31150 應收帳款	(261)	94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57	(26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	101
A31200 存貨	(2,208,990)	(6,260)
A31230 預付款項	(97,340)	2,17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601)	7,671
A3127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166,594)	(181,018)
A32125 合約負債	591,954	527,517
A32130 應付票據	(4,028)	12,501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33,561	21,804
A32150 應付帳款	(2,990)	(27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719	2,95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5,504)	55,064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3,656	15,32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32)	5,48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683)	(9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轉下頁)	(1,829,656)	588,856

(承上頁)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82	55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0,514)	(65,10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31)	(2,481)
AAAA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入	(1,890,119)	521,831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27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92)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98,262)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97,553	2,672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552,635)	(387,909)
BBBB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555,636)	(380,960)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607,900	305,07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27,000)	(355,048)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291,000	2,380,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5,221,000)	(2,730,000)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50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385)	(3,16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64,18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48,515	32,674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197,240)	173,54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7,002	113,457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9,762	\$ 287,00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聯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 87 年 2 月 11 日設立，主要登記經營項目為不動產買賣、租售、特定專業區開發、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及醫療器材批發、國際貿易業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2 年 7 月起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 109 年 6 月 1 日 (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延長」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公司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從事營建業務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營建存貨

存貨包括在建房地及待售房地，在建房地及待售房地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在建房地係已投入尚未建造完成之營建土地、營建工程成本及相關借款成本，俟工程完工後，於房地銷售認列收入時，採售價比例或建坪比率擇一將出售部分結轉為營業成本。待售房地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五)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

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財務報告。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並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

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本公司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本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擔保借款。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已移轉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符合整體除列時，本公司依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將較大金融資產之先前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本公司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之銷售

於正常營業範圍內之不動產銷售係分期收取固定交易價格並認列合約負債，於考量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後，於各該筆不動產完工且交付予買方時認列收入。

(十二)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三)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4.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四)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50	\$ 24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9,512	286,762
	<u>\$ 89,762</u>	<u>\$ 287,002</u>

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4%	0.08%

(二)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	\$ 970
減：備抵呆帳	-	-
	<u>\$ -</u>	<u>\$ 970</u>
應收帳款	\$ 374	\$ 113
減：備抵呆帳	-	-
	<u>\$ 374</u>	<u>\$ 113</u>
其他應收款		
其他	\$ 61	\$ 418

(三)存貨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待售房地	\$ 389,187	\$ 558,123
營建用地	3,536,867	3,686,080
在建房地	5,789,381	3,281,205
預付房地款	41,978	25,000
預付容積款	25,100	23,115
	<u>\$ 9,782,513</u>	<u>\$ 7,573,523</u>

1. 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74,584 仟元及 729,825 仟元。

2. 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銷貨成本皆未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 上述存貨部份提供作為擔保，明細詳附註八。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個別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都會生活開發(股)公司	\$ -	\$ -

1. 個別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公司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都會生活開發(股)公司	26.43%	26.43%

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 -	\$ (181,989)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u>	<u>\$ (181,989)</u>

2.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都會生活開發(股)公司採權益法衡量，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01,560
非流動資產	1,247,837
流動負債	(1,741,700)
非流動負債	(817,695)
權益	\$ (1,209,998)
本公司持股比例	26.43%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
商譽	-
投資帳面金額	\$ -

項目	108年度
營業收入	\$ 888,20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012,621)
停業單位利益	-
本期淨利	(2,012,621)
其他綜合損益	-
綜合損益總額	\$ (2,012,621)
保留盈餘調整數	\$ -
自都會公司收取之股利	\$ -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4. 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無提供擔保質押之情形。
5.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都會生活開發(股)公司之淨值皆為負數，本公司認列至帳面金額 0 元為止。

(五)短期借款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銀行抵押借款	\$ 5,338,840	\$ 3,157,940

1. 短期借款之利率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64%~2.10%及 2.15%~2.50%。
2. 短期借款提供資產擔保情形詳附註八。

(六)應付短期票券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220,000	\$ 1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67)	(41)
	\$ 219,933	\$ 149,959

1. 應付商業本票之利率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51%~1.44%及 0.83%。
2. 應付商業本票提供資產擔保情形詳附註八。

(七)應付公司債

1.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發行金額	\$ 500,000	\$ 5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907)	(1,992)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499,093)	-
	<u>\$ -</u>	<u>\$ 498,008</u>

本公司上開民國 105 年 10 月 27 日所發行之國內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票面利率 0.95%，發行期間為 5 年。本公司於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認列普通公司債攤提利息費用計 1,085 仟元及 1,084 仟元。

2.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發行金額	\$ 500,000	\$ 5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665)	(2,577)
	<u>\$ 498,335</u>	<u>\$ 497,423</u>

本公司上開民國 108 年 11 月 18 日所發行之國內第二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票面利率 0.78%，發行期間為 3 年。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認列普通公司債攤提利息費用計 912 仟元及 73 仟元。

(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24,303	\$ 28,073
其他應付票據	201	459
	<u>\$ 24,504</u>	<u>\$ 28,532</u>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 -	\$ 2,990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年終獎金	\$ 4,608	\$ 5,682
應付佣金	31,879	63,116
應付利息	5,647	4,606
應付工程保留款	-	595
應付佣金保留款	38,809	23,310
其他應付款	4,304	2,401
	<u>\$ 85,247</u>	<u>\$ 99,710</u>

(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1)「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條例前之工作年資。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依員工薪資 6%每月提撥至個人退休金專戶。

(2)本公司於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848 仟元及 843 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1)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

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2)列入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29	\$ 2,92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488)	(1,725)
淨確定福利負債	\$ 741	\$ 1,198

(3)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項目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8年1月1日餘額	\$ 2,848	\$ (1,551)	\$ 1,297
確定福利成本			
利息成本	29	—	29
利息收入	—	(16)	(16)
認列於損益	29	(16)	13
再衡量數			
確定福利義務之經驗損(益)	(48)	—	(48)
財務精算假設變動損(益)	94	—	94
計畫資產報酬	—	(53)	(5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6	(53)	(7)
雇主提撥	—	(105)	(10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2,923	(1,725)	1,198
確定福利成本			
利息成本	22	—	22
利息收入	—	(13)	(13)
認列於損益	22	(13)	9
再衡量數			
確定福利義務之經驗損(益)	147	—	147
財務精算假設變動損(益)	137	—	137
計畫資產報酬	—	(58)	(5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84	(58)	226
雇主提撥	—	(692)	(692)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229	\$ (2,488)	\$ 741

(4)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A.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B.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C.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

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40%	0.75%
薪資預期調薪率	2.00%	2.00%

(6)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98)	\$ (94)
減少 0.25%	\$ 103	\$ 98
薪資預期調薪率		
增加 0.25%	\$ 101	\$ 96
減少 0.25%	\$ (98)	\$ (9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7)預期未來 1 年內提撥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3	\$ 9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 年	13 年

(十)權益

1. 股本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300,000	300,000
額定股本	\$ 3,000,000	\$ 3,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211,138	211,138
已發行股本	\$ 2,111,382	\$ 2,111,382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五百萬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2. 資本公積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普通股本溢價	\$ 231,051	\$ 231,051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522,143	522,143
庫藏股票交易	2,370	2,370
其他	52,574	52,574
合計	\$ 808,138	\$ 808,138

(1)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普通股本 溢價	轉換公司債 轉換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其他	合計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1,051	\$ 522,143	\$ 2,370	\$ 52,574	\$ 808,138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31,051	\$ 522,143	\$ 2,370	\$ 52,574	\$ 808,138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1,051	\$ 522,143	\$ 2,370	\$ 52,574	\$ 808,138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31,051	\$ 522,143	\$ 2,370	\$ 52,574	\$ 808,138

(2)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

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期初餘額	\$ 366,504	\$ 593,44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319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4,541)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2,233)
發放股東紅利-現金	-	(64,18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223)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105,916)	(143,768)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226)	7
期末餘額	\$ 262,681	\$ 366,504

- (1)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餘額之全部或一部份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本公司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業務擴充追求穩定成長階段,董事會對於盈餘分配議案之擬具,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原則上採取股利平衡政策,惟公司得視當時狀況調整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配比例,且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分配數之 10%。
- (2)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8 年 6 月 2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14,541		
特別盈餘公積	(2,319)	2,233		
現金股利	-	64,183	\$ -	\$0.3039848
股票股利	-	-	-	-

- (4)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4.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期初餘額	\$ -	\$ (2,31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278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工具	-	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41
期末餘額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十一) 營業收入

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出售房地收入	\$ 218,803	\$ 976,719
租賃收入	1,190	1,267
	\$ 219,993	\$ 977,986

1. 合約餘額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取得合約增額成本		
預付佣金	\$ 432,977	\$ 266,383
合約負債		
預收房地款	\$ 1,434,094	\$ 842,140

2.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台灣(本公司所在地)	\$ 219,993	\$ 977,986

(十二)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1. 其他收入

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677	\$ 535
分期票據利息	-	2
押金設算息	5	22
其他收入	1,332	2,403
	\$ 2,014	\$ 2,962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其他損失	(100)	(56)
減損損失	-	(17,728)
	\$ (100)	\$ (17,784)

3. 財務成本

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普通公司債利息	\$ 10,648	\$ 6,376
發行商業本票利息	3,286	1,456
銀行借款利息	85,492	74,378
租賃利息	557	72
其他	9	-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36,466)	(18,157)
	<u>\$ 63,526</u>	<u>\$ 64,125</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36,466	\$ 18,157
利息資本化利率	1.90%~2.05%	2.30%~2.35%

4. 折舊

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62	\$ 884
使用權資產	3,153	3,183
投資性不動產	31	123
	<u>\$ 3,646</u>	<u>\$ 4,19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其他營業成本	\$ 31	\$ 123
營業費用	3,615	4,067
	<u>\$ 3,646</u>	<u>\$ 4,190</u>

(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9 年度			108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	屬於營業費用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	屬於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2,483	\$ 26,023	\$ 38,506	\$15,880	\$24,551	\$40,431
薪資費用	-	21,115	21,115	-	19,954	19,954
勞健保費用	-	1,755	1,755	-	1,795	1,795
退休金費用	-	857	857	-	856	856
董事酬金	12,483	1,240	13,723	15,880	559	16,439
其他員工福利	-	1,056	1,056	-	1,387	1,387

1. 依本公司章程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及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現金	股票	現金	股票
員工酬勞	\$ -	\$ -	\$ -	\$ -
董事酬勞	-	-	-	-

3. 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4. 有關本公司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

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四)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土地增值稅	\$ 577	\$ 2,487
	577	2,487
遞延所得稅	-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577	\$ 2,487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與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	\$ (105,339)	\$ (141,281)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
決定課稅所得時應予調增(減)之項目	(16,141)	20,773
免稅所得	412	(29,132)
未認列虧損扣抵	15,729	8,359
土地增值稅	577	2,48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577	\$ 2,487

本公司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所適用之稅率為 20%。

由於民國 110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民國 109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2.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所得稅退稅款	\$ 93	\$ 39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	\$ -

3.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9 年度到期	\$ -	\$ 23,820
110 年度到期	1,209	1,209
111 年度到期	29,991	29,991
112 年度到期	44,939	44,939
115 年度到期	33,859	33,859
116 年度到期	44,277	44,277
117 年度到期	42,395	42,395
118 年度到期	42,084	42,084
119 年度到期	78,643	-
	\$ 317,397	\$ 262,574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截至目前尚無重大稅務行政救濟之情事。

(十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0.50)	\$ (0.68)
稀釋每股盈餘	\$ (0.50)	\$ (0.68)
1. 本期淨利		
	109 年度	108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損)	\$ (105,916)	\$ (143,76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無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損)	\$ (105,916)	\$ (143,768)
2. 股數(單位：仟股)		
	109 年度	108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11,138	211,13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11,138	211,138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六)資本管理

本公司處於快速成長階段，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本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本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本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本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十七)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9,762	\$ 287,002
應收票據淨額	-	970
應收帳款淨額	374	113
其他應收款	61	41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85,731	357,672
存出保證金	4,291	3,58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30,242	405,666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	5,338,840	\$	3,157,940
應付短期票券		219,933		149,959
應付票據		24,504		28,532
應付票據-關係人		71,223		37,662
應付帳款		-		2,99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0,533		51,814
其他應付款		85,247		99,71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23,139		59,483
租賃負債-流動		4,038		1,099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499,093		-
應付公司債		498,335		995,431
租賃負債-非流動		58,271		3,688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應付款項、應付公司債、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本公司之財務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國內金融市場之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即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且財務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風險報告。

(1) 市場風險（即利率風險）

本公司係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負債	\$ 5,558,773	\$ 3,307,899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計算報導期間加權平均金額。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 46,996 仟元及 34,653 仟元。

本公司於本期對利率之敏感度較上期增加，主因民國 109 年度變動利率債務工具加權平均金額增加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交易對象進行評等，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對方之信用評等。

本公司由於經營建設業，因行業特性及交易方式之故，應收款項信用風險相對較

低，且無客戶集中之情形，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皆已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無顯著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3,806,550 仟元及 4,508,292 仟元。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9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92,092	\$ 75,784	\$ 51,244	\$ 64,608	\$ 90,918
租賃負債	253	613	3,172	16,993	41,278
固定利率工具	-	-	499,093	498,335	-
浮動利率工具	219,933	-	372,820	4,966,020	-
	<u>\$ 312,278</u>	<u>\$ 76,397</u>	<u>\$ 926,329</u>	<u>\$5,545,956</u>	<u>\$ 132,196</u>

108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55,308	\$ 50,077	\$ 4,567	\$ 170,239	\$ -
租賃負債	148	285	666	3,688	-
固定利率工具	-	-	-	995,431	-
浮動利率工具	149,959	-	-	3,157,940	-
	<u>\$ 205,415</u>	<u>\$ 50,362</u>	<u>\$ 5,233</u>	<u>\$4,327,298</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3. 公允價值之資訊

(1)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A. 公允價值層級

109 年 12 月 31 日：無。

108 年 12 月 31 日：無。

B.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金融資產	109 年度	108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期初餘額	\$ -	\$ 4,18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22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1
期末餘額	\$ -	\$ -

C.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無。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蘇永義	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張文明建築事務所	本公司董事張文明獨資經營之建築師事務所(已於民國 109 年 6 月 30 日卸任董事)
聯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同時為該公司董事長
聯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同時為該公司董事長
美力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聯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
聯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
都會生活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大好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交易-營業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都會生活開發	\$ 51	\$ 206
大好生活	34	34
	\$ 85	\$ 240

2. 營業交易-進貨

	109 年度	108 年度
在建工程-美力營造	\$ 654,681	\$ 400,249
營建用地-聯聖投資	-	1,334
營建用地-聯庭投資	-	1,334
	\$ 654,681	\$ 402,937

3. 應收付款項

(1)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美力營造	\$ 1	\$ -

(2)應付票據-關係人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美力營造	\$ 71,223	\$ 37,662

(3)應付帳款-關係人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美力營造	\$ 70,533	\$ 51,814

(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美力營造	\$ 123,139	\$ 59,453
聯上投資	-	30
	<u>\$ 123,139</u>	<u>\$ 59,483</u>

係本公司尚未支付之應付工程保留款及應付租金。

4. 其他交易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代收土地款-蘇永義	\$ -	\$ 2,569
存出保證金-聯上投資	60	60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工程費用-張文明	\$ 12,483	\$ 15,880

5. 承租協議使用權資產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聯上投資	\$ 691	\$ 28

租賃負債-流動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聯上投資	\$ 331	\$ 29

租賃負債-非流動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聯上投資	\$ 367	\$ -

利息費用

	109 年度	108 年度
聯上投資	\$ 17	\$ 5

6.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9 年度	108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168	\$ 5,817
退職後福利	-	-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向銀行借款、銀行提供履約保證、發行商業本票之擔保品或其他用途受限制：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存貨-待售房地	\$ 284,208	\$ 499,827
存貨-營建用地	3,536,867	3,480,688
存貨-在建房地	5,780,728	3,152,54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85,731	357,67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30,242	405,666
	<u>\$ 10,917,776</u>	<u>\$ 7,896,39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因營業行為而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餘額分別為 245,962 仟元及 173,618 仟元。

(二)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因營業行為而支付之應付保證票據餘額分別為 81,287 仟元及 0 仟元。

(三)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由銀行向預售客戶提供履約保證之金額為 1,847,308 仟元及 896,704 仟元，另本公司為履約保證擔保所提供之不動產，請詳附註八說明。

(四)本公司為所推出個案與客戶簽訂之銷售合約價款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已簽訂之銷售合約價款(未稅)	\$ 9,880,246	\$ 6,422,926
已依約收取金額(未稅)	1,434,094	842,140

(五)本公司為興建中工程所簽訂之主要合約總價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已簽訂之工程合約價款(未稅)	\$ 4,056,456	\$ 2,919,790
尚未計價金額(未稅)	2,668,778	2,186,792

(六)本公司因購置土地而簽訂之土地買賣合約總價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已簽訂之買賣合約總價	\$ 272,070	\$ 192,500
尚未支付金額	230,092	167,50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茲就民國 109 年度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本公司無資金貸與他人，亦無「董事會通過資金貸與他人額度」之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價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臺南市永康區精忠二村	109.02.20	\$1,625,736	已支付 \$1,625,736	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非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得標金額 \$1,625,736	營建用地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美力營造	註1	進貨	\$ 654,681	27.53%	依契約訂定	註2	註2	\$ (141,756)	85.26%	-

註1：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註2：向美力營造進貨，因無向非關係人購入相同或類似商品，故其進貨價格無資比較。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A)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都會生活開發(股)公司	台灣	旅館、餐館、餐廳	\$ 214,937	\$ 214,937	10,459	26.43%	\$ -	註	\$ -	-

註：本公司對都會生活開發(股)公司無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故採用權益之投資餘額認列至零為限，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四)。

(B)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聯景投資股份公司	29,287,643	13.87%
聯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100,128	9.99%
聯捷建設有限公司	15,299,009	7.24%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主要經營不動產買賣及投資單一產業，營運決策者將公司整體視為單一績效管理個體，並由檢視整體公司財務報表之財務數據作為評估績效、制定決策及資源分配之依據，經辨識本公司即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主要係依據公司每月編製財務報表作為評估營運部門表現之依據。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即為財務報告列示之損益、資產與負債，故無調節資訊。

(四)地區別之資訊

本公司並未於國外設立營運機構，且無外銷之營業收入。

(五)重要客戶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民國109及108年度無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此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11,354,230	8,548,897	2,805,333	32.8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0	0	0	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0	0	0	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55	1,034	5,321	514.60
使用權資產	61,523	4,769	56,754	1,190.06
投資性不動產	0	3,522	(3,522)	-100.00
存出保證金	4,291	3,582	709	19.79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30,242	405,666	24,576	6.06
資產總額	11,856,641	8,967,470	2,889,171	32.22
流動負債	7,882,514	4,444,231	3,438,283	77.37
非流動負債	557,347	1,000,317	(442,970)	-44.28
負債總額	8,439,861	5,444,548	2,995,313	55.01
股本	2,111,382	2,111,382	0	0
資本公積	808,138	808,138	0	0
保留盈餘	497,260	603,402	(106,142)	-17.59
其他權益	0	0	0	0
股東權益總額	3,416,780	3,522,922	(106,142)	-3.01

註1：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說明：(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

- (1)流動資產及資產總額增加：主係存貨因取得台南精忠二村土地，另新增橋北案及文山案在建工程，及各建案持續投入興建所致。
-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投資性不動產迴轉及購置運輸設備所致。
- (3)使用權資產增加：主係取得鼓山區青海段土地租賃權所致。
- (4)投資性不動產減少：係因聯上 F1 房地出租至 109/4 月止，迴轉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 (5)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係短期借款增加及預售所收取之合約價款致合約負債增加所致。
- (6)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 105 年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將於一年內到期，轉列流動負債所致。

註 2：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無此情事。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19,993	977,986	(757,993)	(77.51)
營業成本	174,615	729,948	(555,333)	(76.08)
營業毛利	45,378	248,038	(202,660)	(81.71)
營業費用	89,105	128,383	(39,278)	(30.59)
營業淨(損)利	(43,727)	119,655	(163,382)	(136.5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1,612)	(260,936)	(199,324)	(76.39)
稅前淨(損)	(105,339)	(141,281)	(35,942)	(25.44)
所得稅利益(費用)	(577)	(2,487)	(1,910)	(76.80)
稅後淨(損)利	(105,916)	(143,768)	(37,852)	(26.33)

註1：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說明：(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

- (1)營業收入減少：主係本年度持續銷售成屋，且無新完工建案可供認列營收所致。
- (2)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減少：主係本年度成屋銷售營收下降，相對減少所致。
- (3)營業費用及營業淨利減少：主係本年度房地收入下降，推銷費用相對減少所致。
- (4)營業外支出減少：主係本年度無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所致。
- (5)所得稅費用減少：主係本年度出售成屋戶數減少，土地增值稅相對減少所致。
- (6)稅前淨損及稅後淨損減少：主係本年度無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所致。

註2：預期未來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請參照本年報營運概況之市場分析(第 62~64 頁)；本公司未來主要業務將視國內整體不動產景氣及市場胃納量從事不動產開發。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A)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B)	全年其他現金流入量 (C)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A)+(B)+(C)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 287,002	\$(1,890,119)	\$ 1,692,879	\$ 89,762	\$ 0	\$ 0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況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依合約收取之房地期款，另增購存貨土地及投入在建工程支付之價金等，致使營業活動產生現金流出 1,890,119 仟元。 (2)投資活動：係因購置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受限制資產提存及支付存出保證金，致使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出 555,636 仟元。 (3)籌資活動：係因增貸短期借款、增發短期票券及償還租賃負債本金，致使全年度籌資活動現金流入 2,248,515 仟元。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此情形。 3.未來一年現金流量分析：請詳下表。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A)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B)	預計全年其他現金流入量 (C)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A)+(B)+(C)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89,762	\$ 279,044	\$ 21,359	\$ 390,165	\$ 0	\$ 0
1.現金流量變動情況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個案持續銷售產生現金流入，另購買土地及持續投入個案興建產生現金流出，預計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及籌資活動：主係 105 年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到期擬借新還舊，預計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此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此情事。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短期之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因而產生利率暴險，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 46,996 仟元及 34,653 仟元，故本公司未來仍將持續爭取優惠利率或增加籌資管道以降低營運資金成本；因本公司無外幣資產，且皆以新台幣為主要貨幣，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甚微；而因應國內通貨膨脹趨勢，本公司將持續與供應商議價，並適時調整售價反映成本，將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降至最低。
-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亦無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或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本公司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俾供日後發生相關交易有所遵循。
-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無此情事。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近來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均已依相關政令及法令變動，徵詢相關法務及會計師等專業單位之意見，並採取適當措施因應，以達符合法令要求，故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未產生重大影響。
-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因應科技及產業改變，本公司隨時掌握市場變化，積極經由各種方式獲取產業資訊訊息，做為策略規劃及擴展業務之重要參考，目前本公司尚無因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而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稟持守法、守信之經營理念，並建立務實，善盡社會責任之企業形象。
-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並未有併購計劃。
-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並未有擴充廠房計劃。
-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進貨項目為土地及建案工程款，而土地購買方式極為多元化，除進行公開標購外，亦有透過向一般地主購買或合建方式進行土地開發，主要考量當年度市場現況採取適當土地投資策略，以降低公司土地開發風險，尚無營建土地購置集中之風險；再者，就營建工程而言，本公司主係邀請優良之甲級營造廠投標，以最低標價者得標並委託建造，此乃建設業之產業特性，應屬合理。另本公司之銷售房地產之主要對象為一般消費大眾，故無銷售集中風險之虞。
-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股東持股尚屬集中，且尚無大量股權移轉情事，並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按時申報董監事及百分之十大股東持股情形，故無此風險。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事。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無此情事。
- (二)最近年度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無此情事。
- (三)最近年度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無此情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此情事。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此情事。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此情事。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事。

聯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蘇永義



